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 查报告

项目名称：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建设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舟山博润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三年七月

责任表

建设单位：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琪凯

编制单位：舟山博润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豪阳

监测单位：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梅丹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电话：18268719280

地址：舟山市定海区西部商业中心 2 号楼 1007

目录

前言	1
1.总论	3
1.1 调查目的及原则	3
1.2 编制依据	3
1.3 调查方法	5
1.4 调查范围、内容及验收标准	5
1.5 环境保护目标与调查重点	7
1.6 调查工作程序	12
2.工程建设概况	14
2.1 工程建设过程调查	14
2.2 工程概况调查	15
2.3 工程核查	19
2.4 试营运期交通量调查	20
2.5 工程变动情况	22
3.环境影响报告书回顾	23
3.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23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总结论	28
3.3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函	28
4.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30
4.1 环评要求落实情况	30
4.2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31
5.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33
5.1 生态环境调查内容	33
5.2 调查结果	33
5.3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35
6.环境空气影响调查与分析	36
6.1 环境空气敏感点情况调查	36
6.2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36

6.3 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36
6.4 公路环境空气保护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37
7.水环境影响调查	38
7.1 水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调查	38
7.2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38
7.4 营运期水环境影响调查	38
8.声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40
8.1 沿线声环境敏感点变化情况调查	40
8.2 声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40
8.3 现状监测	41
9.固体废物影响调查分析	52
9.1 施工期影响调查	52
9.2 营运期影响调查	52
10.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53
10.1 社会经济影响	53
10.2 建设征地拆迁情况调查	53
10.3 通行便利性分析	53
11.环境风险调查	54
11.1 危险品运输风险防范措施调查	54
1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54
12.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控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55
12.1 环境管理状况调查	55
13.调查结论及建议	57
13.1 工程基本情况	57
13.2 工程主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57
13.3 工程交通量	57
13.4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分析	57
13.5 验收调查总结论	59
13.6 建议和要求	59
附图:	61

附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附件：

附件 1 批复文件

附件 2 发改委联系单

附件 3 选址意见书

附件 4 规划设计条件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前言

随着盐仓片区北片地块建设进程的不断推进，为完善新区道路网，满足周边居民的生产生活需要，提升交通往来的舒适度，更好的形成城市框架，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591 万元在定海区盐仓街道建设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盐经六路一支路（锦园路）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西起建胜路，东至盐河路，道路施工全长约 300 米，总用地面积约 0.46hm²。红线宽度为 14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km/h。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及附属工程；雨水管、污水管及其他排水市政管网；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1 月委托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原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2 月 8 日以“定环建审〔2017〕5 号”文予以批复。

盐经六路一支路和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已施工，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未施工。为了完成已建道路的环保手续，对已建的两条道路分别进行验收。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于 2016 年 4 月 9 日正式开工建设，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建设完成，并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投入试运营。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施工单位为舟山成丰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浙江华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从立项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应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6 月组织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委托舟山博润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盐经六路一支路道路工程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及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本公司对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进行现场调研和踏勘，对道路沿线的环境敏感点保护情况、道路建设影响的生态环境恢复状况、水土保持、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部门批复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调查，结合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其他相关资料，编制

了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验收监测方案,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验收监测方案于2023年6月28日~30日对盐经六路一支路道路工程沿线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调查结果编制了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1.总论

1.1 调查目的及原则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目的确定如下：

1、调查工程在施工、运行和管理等方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工程设计所提环保措施的情况，以及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2、调查工程已采取的生态保护、水土保持及污染控制措施，并通过对工程所在区域环境现状监测与调查结果的评价，分析各项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针对该工程已产生的实际环境问题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环境影响，提出切实可行的补救措施和应急措施，对已实施的尚不完善的措施提出改进意见。

3、根据调查的结果，客观、公正地从技术上论证工程是否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遵循以下原则：

- 1、认真贯彻国家及浙江省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 2、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的原则。
- 3、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实用的评价原则。
- 4、坚持充分利用已有资料与现场勘查、现场调研、现状监测相结合原则。
- 5、坚持对道路施工期、营运期环境影响进行全过程分析原则。

1.2 编制依据

1.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7.2 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 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实施；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
- 7、《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12.25 修订；
-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1；

- 9、《交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5 号，2003.4.11；
-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7；
- 11、《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 号），2000.2.22；
- 12、《浙江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3.12.19 修订；
- 13、《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5.27 修订；
- 14、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364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1.22）；
- 15、《关于进一步加强交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工作的通知》，浙江省环保厅，2014.5.5；
- 16、《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境保护部，环办〔2015〕52 号，2015 年 6 月 4 日）。

1.2.2 验收技术规范和标准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公路》（HJ552-2010），2010.4.1；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2007.12.5；
- 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4、《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2.3 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

- 1、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1 月；
- 2、原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定环建审〔2017〕5 号），2017.2.8。

1.2.4 其他资料

- 1、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
- 2、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远大检测 H2306243）。

1.3 调查方法

本次调查原则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公路》（HJ552-2010）中的要求执行，并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规定的方法进行调查；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通过询问施工单位及走访咨询附近居民，了解附近受影响居民对道路施工期造成的环境影响反映，并核查有关施工图设计和文件，来确定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调查以现场踏勘和环境监测为主，通过现场调查、监测和查阅相关文件资料来分析营运期环境影响。

环境保护措施以核实有关资料文件内容为主，通过现场调查，核查环境影响评价所提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有效性分析采用改进已有措施与提出补救措施相结合的方法。

1.4 调查范围、内容及验收标准

1.4.1 调查范围

盐经六路一支路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西起建胜路，东至盐河路，道路全长约 300 米。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与环评的评价范围基本保持一致：

- 1、生态环境：道路用地界外 100m 范围内。
- 2、水环境：附近的盐仓河。
- 3、大气环境：道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米范围内。
- 4、噪声环境：道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 米范围内。
- 5、社会环境：道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的敏感点。
- 6、固废：调查施工期施工产生的弃土、废弃的建材及生活垃圾去向以及营运期道路清扫垃圾排放去向。

1.4.2 调查内容

- 1、生态环境
 - ①永久占地：占地类型、面积、数量；
 - ②临时占地：取、弃土场、临时工程占地面积、恢复措施及恢复效果；

③工程防护和水土流失：主体工程和取、弃土场所采取的防护工程；

④绿化工程：绿化方案、绿化面积等。

2、水环境

施工期、运营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废水排放去向。

3、大气环境

施工期采取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4、噪声环境

调查敏感点的变动情况、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对道路交通噪声、声学敏感点噪声、交通噪声衰减进行监测；声环境保护措施及有效性调查。

5、固废

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固废排放去向及运营期道路清扫垃圾排放去向。

6、社会环境

沿线区域社会经济，交通条件变化，危险品运输管理防范措施及危险品事故应急预案。

1.4.3 验收标准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所涉及的标准，原则上采用工程环评中的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保护标准提出验收后按新标准进行达标校核。

1.4.3.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盐经六路一支路附近盐仓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4-1。

表 1.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除 pH 值外

水质指标	pH 值	高锰酸盐指数	石油类	氨氮	溶解氧	总磷
III类标准	6~9	≤6	≤0.05	≤1.0	≥5	≤0.2

1.4.3.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见表 1.4-2。

表 1.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名称	SO ₂	NO ₂	TSP	PM ₁₀	CO
小时平均（二级）	0.50	0.20	/	/	10.00
日平均（二级）	0.15	0.08	0.30	0.15	4.00

1.4.3.3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噪声部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部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盐经六路一支路北侧西城锦园对面新建一个盐仓宝龙小区，该小区噪声执行标准参照西城锦园小区，详见表 1.4-3、1.4-4。

表 1.4-3 声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类别	适用区域	标准值, dB (A)	
		昼间	夜间
1	居住、文教机关为主的区域，乡村居住环境可参照执行	55	45
2	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	60	50
3	工业区	65	55
4a	交通干线两侧	70	55

表 1.4-4 分路段区域环境噪声执行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划		执行标准
K0+022~K0+280	西城锦园住宅小区南侧第一排	4a 类标准
	西城锦园住宅小区其他区域	2 类标准
	盐仓宝龙小区北侧第一排	4a 类标准
	盐仓宝龙小区其他区域	2 类标准
K0+044~K0+320.955	道路边界 35 米以外区域	2 类标准
	道路边界 35 米以内区域	4a 类标准

1.5 环境保护目标与调查重点

1.5.1 环境保护目标

1、水环境、环境风险

工程附近盐仓河为水环境质量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2、声、环境空气

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声、环境空气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1.5-1。

表 1.5-1 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桩号	方位	与红线最近距离 (m)	规模	敏感点掠影	变动情况
恒宏沁园小区	/	东南	60	359 户, 约 1070 人		不变
周家村	/	西北	355	88 户, 约 260 人		不变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桩号	方位	与红线最近距离 (m)	规模	敏感点掠影	变动情况
西城锦园小区	K0+022~K0+280	北	10	550 户, 约 1650 人		不变
惠舟新村小区	/	东北	290	286 户, 约 860 人		不变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桩号	方位	与红线最近距离 (m)	规模	敏感点掠影	变动情况
盐仓宝龙住宅	/	南	25	268 户		新增

与环评时期相比，盐经六路一支路西南侧规划二类用地现已建设为盐仓宝龙天地（含住宅区及商业区），其他敏感保护目标与环评一致。敏感目标分布见图 1.5-1。



图 1.5-1 盐经六路一支路敏感点分布图

1.5.2 调查重点

结合环评评价重点，确定本次调查重点如下：

- 1、声环境：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施工期及运营期噪声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对周边环境及敏感保护目标的影响。
- 2、环境空气：施工期及运营期废气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 3、水环境：施工废水处理、回用情况及运营期沿线路面径流收集排放情况。
- 4、生态环境：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临时占地及生态恢复情况。
- 5、固体废弃物：施工期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的收集、处置情况及运营期道路清扫垃圾去向。
- 6、核查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内容及变更情况。
- 7、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1.6 调查工作程序

本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程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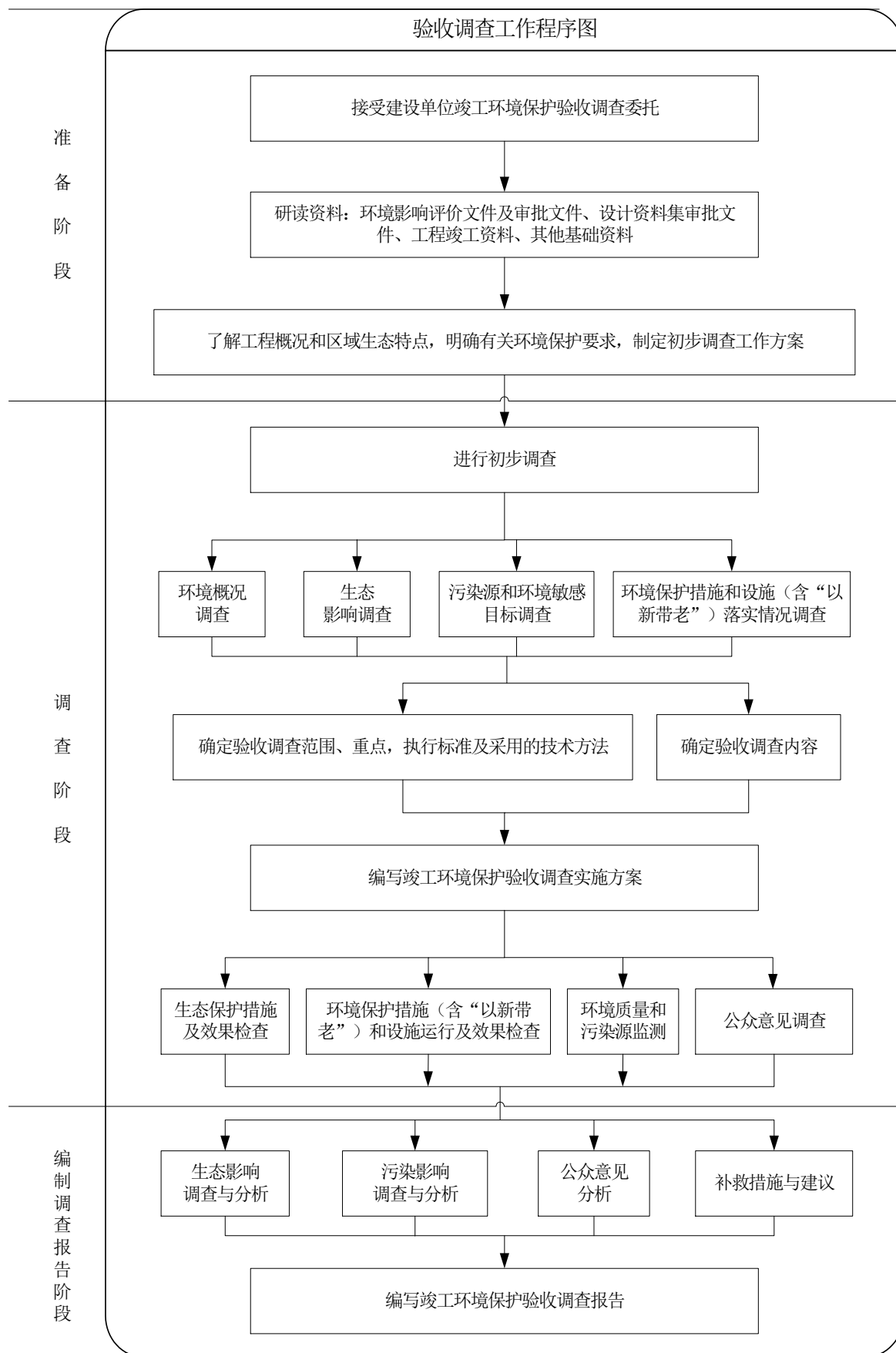


图 1.6-1 工程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程序图

2.工程建设概况

2.1 工程建设过程调查

2.1.1 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 ◆ 建设单位：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项目性质：新建
- ◆ 环评单位：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浙江华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舟山成丰建设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浙江工业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监测单位：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环评审批单位及文号：原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定环建审〔2017〕5号）
- ◆ 建设地点：定海区盐仓街道
- ◆ 项目投资：项目投资总规模为 591 万元

2.1.2 项目建设过程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开工建设，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建设完成，并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投入试运行，道路建设过程详见表 2.1-1。

表 2.1-1 工程建设过程回顾

序号	时间	内容	审批单位	审批文号
1	2016.3.11	投资项目前期服务联系单	舟山市定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定发改窗[2016]11号
2	2016.7.19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舟山市规划局	选字第(2016)038号
3	2016.7.19	项目规划设计条件	舟山市规划局	选字第(2016)038号
4	2017.2.8	环评批复文件	原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	定环建审〔2017〕5号

2.2 工程概况调查

2.2.1 工程地理位置及路线走向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施工全长约 300 米，西起建胜路，东至盐河路。地理位置及线路走向与规划一致。工程地理位置见图 2.2-1，线路走向见图 2.2-2。



图 2.2-1 盐经六路一支路地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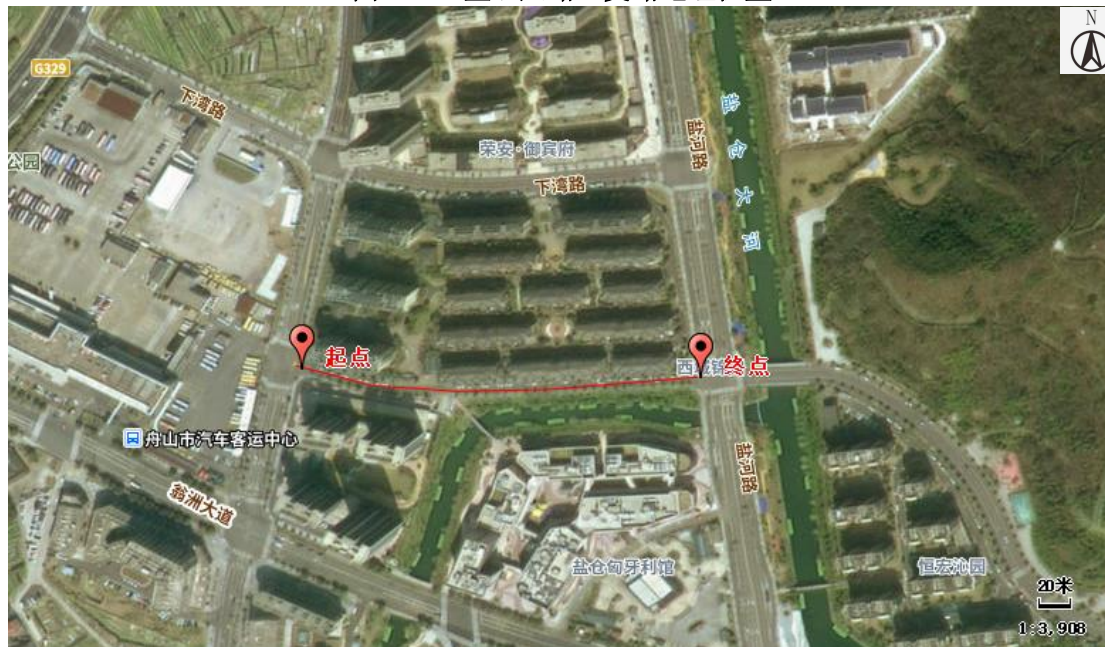


图 2.2-2 盐经六路一支路走向图

2.2.2 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指标

1、建设规模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西起建胜路，桩号 K0+000.000，东至规划大河路（盐河路），桩号 K0+320.955，与大河路交点桩号为 K0+938.295，设计全长约 320.955，

施工全长约 30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14 米，具体横截面布置为：3 米人行道+8 米车行道+3 米人行道，工程建设标准为城市支路，设计行车速度为 30 公里/小时。

2、道路平横纵断面

平面：道路为直线+圆曲线，沿线共设置一处圆曲线，半径为 207m。

纵断面：最小纵坡度为 0.300%，最大纵坡度为 0.407%，最长坡度 95.000m，最短坡度 62.916m。沿线控制点标高：建胜路交叉口：H=3.182m，大河路交叉口：H=3.273m。

横断面：3 米人行道+8 米车行道+3 米人行道，总宽 14m。



图 2.2-3 盐经六路一支路横断面

3、交叉口

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道路共有 2 处平面交叉，均为 T 字交叉，起点（与建胜路相交）相交为顺接方式，终点为渠化拓宽处理。

4、路基

（1）一般路基处理：本工程其他路段路基均为填方路基，建筑材料采用塘渣，塘渣分层回填压实，分层厚度为 20cm，对部分路基外侧布设挡墙。

（2）特殊路基：本工程在 K0+030~K0+110 途径沟渠，主体设计对其先抛石处理，抛石厚度不低于 60cm，抛石完成后进行宕渣回填，塘渣分层回填压实，分层厚度为 20cm，塘渣的放坡系数为 1: 1.5。

5、路面结构

(1) 本次工程的路面结构均为新建结构道路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具体道路各部分采用如下结构：

a. 机动车总厚 62cm：4cmAC-13C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8cmAC-25C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35cm5%水泥稳定碎石基层+15cm 级配碎石垫层；

b. 34cm 人行道路面结构总厚：6cm 花岗岩+3cmM10 水泥砂浆卧底+15cmC15 混凝土基层+10cm 级配碎石。

(2) 在道路人行道上设置方便轮椅和视力残疾人的坡道和盲道；盲道宽 0.4m，坡道和盲道与人行交通标线统一考虑。触感块材铺设在人行道外边线 0.5m 处，分为带凸条形指示前进方向的行进块材和圆点形指示前方障碍的停步块材。盲道块材厚度不小于人行道铺地砖厚度。

(3) 其他：平侧石采用花岗岩侧石，尺寸为 12×30×100cm，侧石高出路面 15cm；平石采用花岗岩平石，尺寸为：12×12×50cm；人行道外侧石采用花岗岩侧石，尺寸为 10×15×100cm。

6、附属工程

(1) 无障碍设施

本工程人行道在交叉口、人行横道、街坊路口以及被缘石隔断处均设置方便残疾人使用和通行的缘石坡道，并在人行道中设置盲道等设施。施工及验收按建设部、民政部、残联发布的《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执行。

(2) 树池

人行横道上每隔 7 米设置一个树池。

(3) 路面路拱及道路边坡

车行道采用改进的三次抛物线型路拱，路面横坡坡度为 1.5%，坡向人行道；人行横道坡为 1.5%，坡向车行道。

道路与周围地块由高差路段均采用挡土墙进行收边。

(4) 照明

设计路灯布置于道路人行道内侧石外 0.5 米处，靠道路北侧布置，间距 30 米，路灯采用 6.5 米高庭院式单叉柱灯，单灯功率为 150W，共 10 盏。

路灯布置在道路北侧人行道上，路灯采用半截光型 150W 高压钠灯，于起点处各设置路灯控制柜一座，控制本次道路路灯并为附近道路预留，引入电源功率大于 50kVA。

7、道路排水

(1) 雨水

①按照规划，本工程雨水管道布设于道路南侧的车行道内，雨水管距道路中心线 2.5m 处，雨水管道分段排入现有雨水主管内，管径为 DN300-DN800；每隔一定距离设置雨水预留井，以便雨水接入。考虑到附近支管、路面荷载、管线综合等因素、管道覆土深度最小为 0.7 米。

②雨水口按纵向每隔 25m~35m 左右在车道边缘设置，缓坡路段适当加密雨水口，道路纵坡最低点及交叉口转弯半径最低位置设置双算雨水口。雨水口采用偏沟式单、双算雨水口，深度一般为 0.8m，另设 0.3m 深度为沉泥槽。单、双算雨水口连接管管径为 DN225，坡度 $i=0.5\%$ ，雨水算子选用 I 级钢纤维混凝土材料雨水算子 1 座。雨水检查井选用方形和矩形砖砌排水检查井，雨水检查井规格：管径 \leq DN600 采用 1100mm \times 1100mm，管径 DN800 采用 1250mm \times 1100mm（1250mm \times 1250mm）检查井。

(2) 污水

按照规划，本工程污水管道布设于道路北侧的车行道内，污水管距道路中心线 2.5m 处管径为 DN300；每隔一定距离设置污水预留井，以便污水接入。考虑到附近支管、路面荷载、管线综合等因素、管道覆土深度最小为 0.7 米。

2.2.3 征地及拆迁

本工程为交通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土地供应政策，不涉及拆迁安置。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0.46hm²，包括永久占地约 0.43hm²，临时占地约 0.03hm²。占地类型为草地和其他用地。

2.2.4 工程总投资及环保投资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环评阶段预计总投资 1000 万元，预估环保投资 29 万元，占总投资的 2.9%。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实际总投资 59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5 万元，占工程总造价的 4.99%。工程环保投资情况具体见表 2.2-1。

2.2-1 工程环保投资情况表

序号	阶段	项目	投资项目	投资（万元）
1	施工期	水环境	截水沟、沉淀池	1.5
2		环境空气	洒水车（租用1辆）	2
			道路施工现场彩钢围挡	2.7

序号	阶段	项目	投资项目	投资（万元）
3			施工中物料堆放防尘措施	5
			车辆冲洗	1
		噪声	采用SBS改性沥青路面	7
			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维护检修	1
4		固废	建筑垃圾运输和临时堆场、堆放加篷盖（1处）	1
5	营运期	环境监测	营运期监测实施	1
6		噪声	限速、禁鸣标志牌	0.3
7		固废	道路清扫、垃圾委托处置	1
8		生态	工程沿线绿化	6
总计				29.5

2.3 工程核查

2.3.1 主要技术指标核查

环评及实际工程技术指标对比情况见表 2.3-1。

表 2.3-1 主要技术指标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环评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1	道路总长	m	320.955	300	-20.955
2	总用地面积	hm ²	0.46	0.46	不变
3	设计标准	/	城市支路	城市支路	不变
4	设计速度	km/h	30	30	不变
5	车道数	条	双向车道	双向车道	不变
6	红线宽度	m	14	14	不变
7	路面类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沥青混凝土路面	不变

2.3.2 工程量核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主要工程数量及环评时工程量对比情况见表 2.3-2。

表 2.3-2 主要工程数量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单位	环评规模	实际规模	变化情况
路线长度	m	320.955	300	-20.955

工程名称		单位	环评规模	实际规模	变化情况
永久占地		hm ²	0.43	0.4297	-0.0002
临时占地			0.03	0.028	-0.002
清基工程	挖方	万 m ³	0.09	0.09	-0.0841
路基工程	路基回填		0.52	0.52	-0.486
路面	路面填筑（碎石）		0.13	0.13	-0.122
挡墙	挡墙填筑		0.22	0.22	-0.206
管线施工	管线挖方		0.26	0.26	-0.243
	管线回填		0.24	0.24	-0.224
绿化覆土	绿化回填		0.02	0.02	-0.019
临时工程	挖方		0.01	0.01	-0.009
	回填		0.01	0.01	-0.009

备注：锦园路道路实际施工长度较设计减少，相应临时占地面积、挖方填方均相应减少。



锦园路起点



锦园路终点

2.4 试运营期交通量调查

2.4.1 预测交通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本工程特征年份各路段交通预测量见表 2.4-1。

表 2.4-1 交通量预测结果

路段	特征年份预测交通量（cpu/日）		
	2017 年（近期）	2023 年（中期）	2031 年（远期）
高峰小时交通量	257	432	572
年平均日交通量	3207	5401	7154

2.4.2 现状交通量

2023年6月30日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道路24h监测点车流量进行统计，统计结果见表2.4-2。

表 2.4-2 车流量调查统计表

检测日期	点位	测量时间	车流量（辆/60分钟）			换算车流量 （辆/60分钟）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2023-06-30	16# 24 小时 监测点位	00:00-00:59	15	0	0	15
		01:00-01:59	12	0	0	12
		02:00-02:59	12	0	0	12
		03:00-03:59	6	0	0	6
		04:00-04:59	4	0	0	4
		05:00-05:59	5	2	0	8
		06:00-06:59	65	2	0	68
		07:00-06:59	265	3	0	269.5
		08:00-08:59	254	2	0	257
		09:00-09:59	123	2	0	126
		10:00-10:59	89	1	0	90.5
		11:00-11:59	92	2	0	95
		12:00-12:59	83	2	0	86
		13:00-13:59	76	1	0	77.5
		14:00-14:59	65	2	0	68
		15:00-15:59	54	2	0	57
		16:00-16:59	50	2	0	53
		17:00-17:59	223	0	0	223
		18:00-18:59	254	0	0	254
		19:00-19:59	167	0	0	167
		20:00-20:59	92	0	0	92
		21:00-21:59	64	0	0	64
		22:00-22:59	42	0	0	42
		23:00-23:59	37	0	0	37

车流量监测结果显示，该路段 24 小时连续监测车流量为 2172 辆/日。其中大、中、小车辆数量分别为 0、23、2149。根据《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各车型的换算系数换算，实际日车流量 2183.5 辆/日，为 2023 年预测量的 40.4%。

环评预测 2023 年高峰期车流量为 432 辆/h，根据监测结果高峰期车流量为 269.5 辆/h，为 2025 年预测量的 62.4%。因周边小区均为新建小区，入住率较低，车流量未达到预测量。

2.5 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道路（锦园路）设计总长 320.955m，实际施工长度约 300m，相应临时占地面积、挖方填方均相应减少。

参照环办〔2015〕52 号文《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中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无重大变动。

3.环境影响报告书回顾

3.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3.1.1 水环境

3.1.1.1 水环境质量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盐仓河常规监测各项监测指标中， $\text{NH}_3\text{-N}$ 和总磷超标， COD_{Mn} 2015年02月26日一期的监测数据超标。盐仓河水质质量未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要求，这可能是由于附近农村生活污水随意排放造成。

3.1.1.2 水环境影响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施工废水(冲洗废水、施工物料、土方堆放流失废水)、生活污水。

施工期冲洗废水、施工物料、土方堆放流失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项目场地洒水降尘等，施工人员租用附近居民住宅，依托当地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附近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B级标准后纳管，经定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级标准后排海。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2、运营期

本项目为地面道路工程，按城市次干道标准建设，无公交停靠站及服务区等集中式排放源，因此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为路面径流。路面径流是运营期产生的非经常性污水，主要是雨水冲刷路面形成。本工程在设计中雨水经路面径流汇集后排入雨水沟，然后随排水系统外排。降雨产生的路面径流均通过道路雨水排水系统集中排入符合接纳要求的地表水体。

路面径流随着降雨时间延长，其中污染物含量迅速降低，对水体的污染也随之减少，不会对水体产生显著的影响。

3.1.2 环境空气

3.1.2.1 环境空气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知，区域内 SO₂、NO₂、CO、TSP 浓度值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周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3.1.2.2 环境空气影响

1、施工期

施工阶段对空气的污染主要来自施工扬尘、车辆运输扬尘、沥青烟气。

施工期大气环境污染因子主要是扬尘，对于施工期扬尘应做好洒水保湿抑尘工作，对易起尘的物料不能露天堆放。此外，在选择临时车道和备料施工作业场地时应尽量选择较开阔的区域，以尽量减小施工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对于扬尘，施工单位应文明施工，建筑材料轻装轻放，运送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车辆应覆盖篷布；车辆出入施工场地要防止车轮粘带和沿途洒落泥土污染道路，应实施洒水抑尘。采用本环评提出的防治措施后，可减小施工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由于不设置沥青拌合站，沥青均采用外购运往现场，因此对区域空气环境的影响明显减小，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是暂时性的。沥青铺浇时所产生的烟气其污染物影响距离一般在 50m 以内，故一般不会对周边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在采取上述措施的基础上，施工过程所产生的废气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2、运营期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包括机动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来源于汽车行驶过程中，内燃机燃烧时候排放的有害气体。污染物包括 CO、NO_x 等。汽车排放污染物的数量和种类，是由多种因素决定的，如汽油的品种、汽车的载重量、发动机性能、汽车运行工况、道路状况、当地地形条件和气象条件等。

本项目汽车尾气所排污染物对地面浓度的贡献值随距离变化减轻显著。对周围空气环境的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道路红线范围内。由于车辆尾气排放标准及车辆性能的不断提高，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不断减少，影响也趋向减小，另外道路建成后周边设置了一定量的绿化带，且本项目与敏感目标相距较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对周边敏感保护目标的影响可以得到进一步减小，总体来说，本项目运营期污染物对周边具有一定影响，但满足相应标准的要求，因此运营期项

目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1.3 生态环境

3.1.3.1 生态环境现状

根据对工程沿线地区的实地踏勘和调查分析，工程沿线分布着荒地、耕地、基本上属于乡村生态系统，植被主要以青蒿和芒草等为主。

本项目沿线主要常见的动物有两栖类（青蛙）、爬行类（蛇类）、鸟类（麻雀、白鹡鸰）等动物。工程建设沿线无珍稀保护野生动物。

3.1.3.2 生态环境影响

1、施工期

项目建设过程对周边生态环境将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故在项目施工期建设单位须要求施工单位采用必要和恰当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同时，要求建设单位加强绿化，作为土地利用性质变化的生态补偿，改善生态环境。在采取上述措施的基础上，施工过程所产生的生态环境影响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2、运营期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主要表现为项目建成后，由于路面热容量小，反射率大，蒸发耗热几乎为零，下垫面温度高，升热快，形成“热浪带”，将造成工程区周边小环境的改变。减轻这种不良影响的办法主要是绿化。绿化带具有降温、降噪、降低风速、减少土壤水份蒸发和风蚀以及减少污染物传输的作用，相应减少了道路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针对工程可能造成的上述生态影响，项目设计中已经考虑实施合理绿化来进行一定的生态补偿。

工程绿化应注重物种与物种之间的协调关系，尽量实行多层次植物配置，讲求层次，选择适合舟山市气候特点的乔木、灌木、藤本、宿根、草坪地被及草花相互搭配。植物的选型应考虑：优先选择抗性强的树种、植物应具有防尘、防噪、耐盐碱、抗高温、抗污染和水土保持等特点；选择彩色叶树种，其具有半年以上或常年观赏价值，能取得良好的绿化美化效果；优先选择乡土树种，对本地气候环境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容易形成一定地方特色；可选择观赏价值较高、且经过实践证明，已适应本地生长的外来树种。

3.1.4 声环境

3.1.4.1 声环境现状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段）道路起点、中点、终点，西城锦园住宅小区，惠舟新村住宅小区，恒宏沁园住宅小区，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起点、终点，周家村监测点位昼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域夜间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3.1.4.2 声环境影响

1、施工期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噪声，施工期各机械设备噪声较大，在空旷地带传播距离较远，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一般除抢修、抢险作业外，不得在夜间进行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确需夜间施工作业的，必须提前向所在地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后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方可施工，并由建设单位公告当地居民。夜间施工时，能入棚操作的高噪声设备入棚操作；不受位置限制的施工设备在远离声环境敏感点的地方进行操作；高噪声源和需要保护的声环境敏感点之间设置临时隔声屏障、隔声墙等降噪设施，以减少施工噪声对更远敏感点的影响。高噪声主要出现在路基施工阶段，建设施工单位为维护沿线居民的正常生活和休息，应合理地安排施工进度和时间，并根据各施工阶段的特点采取必要的噪声控制措施，以降低施工噪声对环境和居民的影响。

2、运营期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交通噪声。需要采取一定的措施减小交通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

①采用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路面，完善道路警示标志，保持路面平整，限制车辆行驶速度，设置超速电子警察，加强噪声跟踪监测，及时掌握道路交通影响情况。

②加强道路两侧绿化，既可以达到一定的降噪效果，又美化环境。

③环境保护部门应加强对地面交通噪声的监测，对环境噪声超标的地面交通设施提出噪声削减意见或要求，监督有关部门实施；

④道路工程所在区域规划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项目实施前，应严格执行环保审批手续，在其环评文件中明确周边道路对其声环境的影响及必须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第二章、第十二条”的规定：城市规划部门在确定建设布局时，应当依据国家声环境质量和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合理划定建筑物与交通干线的防噪声距离，并提出相应的规划设计要求。“第五章、第三十七条”的规定：在已有的城市交通干线的两侧建设噪声敏感建筑物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间隔一定距离，并采取减轻、避免交通噪声影响的措施。

相关部门应严格土地的审批手续，道路两侧如开发建设住宅小区等声环境敏感建筑应尽可能远离道路，具体退让距离应根据不同建筑性质参照相关规划要求设置不同的间隔距离，同时面向道路第一排建筑平行道路布置，建筑高度一般应高于后排建筑，以阻挡噪声，为后排建筑提供有效地噪声缓冲区；第一排建筑做好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如面向道路一侧设置隔声门窗等，商住项目开发建设单位还应做好其他建筑物自身的隔声降噪措施，以减轻本项目交通噪声对建筑室内声环境的影响，并在出售住宅时告知购房者周边环境状况。

3.1.5 固废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废料。施工场地设立临时垃圾收集点，施工人员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运，严禁随处散失。

施工过程中将临时场地产生弃土、建筑垃圾。弃土产生量虽不大，但也不能随意丢弃，可用于绿化，多余部分应及时清运处置；建筑垃圾中钢筋等可回收物料应回收；不能回用的，应及时清运处置，尽量缩短在工地的堆存时间，确需暂时存放的，应在施工场内选点集中存放，不能与生活垃圾等混合堆放，并做好扬尘防治、防流失等措施。

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防治措施的基础上，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运营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及路面清扫垃圾(包括树枝、树叶等杂物)。

项目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1.6 风险防范

在加强教育，强化管理，并做好事故应急处理的情况下，本项目的建设符合风险防范措施的要求。

3.2 环境影响报告书总结论

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段)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选址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选址符合环境功能区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舟山市定海区盐仓片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只要建设单位认真实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就能使各项污染物全面稳定达到国家与地方环保相关规定要求，一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也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总体来说，项目建设符合各项环保审批原则，且本项目的建设完善了基础设计建设，完善了区块框架性路网，带动了沿线区块的开发建设，对促进城市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但项目的建设和营运会对沿线环境带来影响，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本环评中提出的各污染防治措施，并严格实施管理与监控计划，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项目实施是可行的。

3.3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函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要求环保审批的申请，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组意见及定海区发改局等相关部门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各方面意见。本工程选址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段）道路工程南起翁洲大道，北至霸桥路，全长约 717.218 米，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西起昌洲大道，终于规划大河路（盐经五路），全长约 496.037 米，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西起建胜路，终于规

划大河路（盐河路），全长约 320.955 米，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如项目规模、主要控制点、线路走向、防治污染的措施有重大变动，或项目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后方开工建设的，则须按程序重新报批。

二、项目建设中要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有关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程应严格按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措施合理处置施工生产、生活废水，严禁含油废水、施工泥浆水和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等各类废水超标排入水体。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要求，将工程突发事件环境应急预案纳入地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系统。工程须按照应急预案要求落实资金、人员和器材，杜绝环境突发事件引起的次生污染事故。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制定文明施工方案，加强施工管理，落实相应的保护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合理设置中转料场、临时施工场地，以及易产生扬尘物资的堆放场地和堆放方式，采取洒水、限制车速等措施，有效防止施工扬尘、废气污染。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你单位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工程施工期和营运期噪声达标排放和各环境敏感点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无施工工艺特需，夜间不得施工，确需进行夜间施工的，须经有关部门批准同意，并告知附近居民。敏感点路段应采取相应降噪措施。

（四）加强生态复绿和水土保持工作。工程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施工期和营运期生态保护措施以及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时做好深挖高填路段、料场、临时施工场地的生态恢复。加强道路生态绿化与景观设计，做到与周围景观相协调。

三、以上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修复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区稳定。你单位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办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4.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4.1 环评要求落实情况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建设期及试运营期对环评文件污染防治措施要求的落实情况见表 4.1-1。

表 4.1-1 环评文件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扬尘、车辆运输扬尘	1、施工区周边及施工临时场地设置围挡，土方开挖时，对作业面和临时堆土场适当喷水，保持一定湿度； 2、开挖、建筑中的弃土和垃圾应及时回填或外运，避免长期堆放导致表面干燥起尘； 3、对汽车行驶路面勤洒水（每天 4~5 次），可以起到很好的降尘效果。	1、施工区周边及施工临时场地设置围挡；土方开挖前对作业面和临时堆土场喷水增湿。 2、弃土及时回填，未长期堆存。 3、路面每天洒水 4~5 次。	已落实
		沥青烟	沥青均采用外购运往现场，施工现场不设沥青搅拌站。	沥青均采用外购运往现场，施工现场不设沥青搅拌站。	已落实
	运营期	机动车尾气	道路建成后周边设置一定量的绿化带。	经现场勘查，道路两侧已种植绿化带。	已落实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废水	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场地洒水降尘等。	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项目场地洒水降尘等。	已落实
		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租用附近居民住宅，依托当地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附近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B 级标准后纳管，经定海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级标准后排海。	施工人员租用附近居民住宅，依托当地现有污水处理设施，附近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已落实
	运营期	路面径流	环卫部门做好路面清洁工作，做好风险事故防范措施，严格执行危险品运输的有关规定。	环卫部门每天对路面进行清扫。已做好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危险品运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已落实
固废	施工期	弃土	弃土可用于绿化，多余部分应及时清运处置。	弃土用于绿化。	已落实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中钢筋等可回收物料应回收；不能回用的，应及时清运处置，尽量缩短在工地的堆存时间，确需暂时存放的，应在施工场内选点集中存放，不能与生活垃圾等混合堆放，并	建筑垃圾中钢筋等可回收物料回收利用；不能回用的建筑垃圾由舟山市信诚船务工程有限公司统一运至惠飞路 28 号	已落实

			做好扬尘防治、防流失等措施。	渣土码头，通过船运至六横小郭巨进行回填利用。	
		生活垃圾	施工场地设立临时垃圾收集点，施工人员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运，严禁随处散失。	施工场地设立临时垃圾收集点，施工人员产生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运	已落实
	运营期	路面清扫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扫收集，统一清运处置。	由当地环卫部门清扫收集，统一清运处置。	已落实
噪声	施工期	施工噪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施工工艺； 2、加强施工机械的维修和管理，使设备处于低噪声、良好的工作状态； 3、高噪声源和需要保护的声环境敏感点之间设置临时隔声屏障、隔声墙等降噪设施； 4、加强施工管理，限制工作时间，尽量不在夜间施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施工单位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施工工艺； 2、施工机械施工前进行维护保养，故障时及时维修； 3、高噪声设备与敏感点之间设置隔声墙等临时隔声屏障； 4、加强施工管理，夜间不施工。 	已落实
	运营期	车辆噪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路面，完善警示标志，保持路面平整，限制车辆行驶速度，设置超速电子警察，加强噪声跟踪监测，及时掌握道路交通影响情况； 2、加强绿化，既可以达到一定的降噪效果，又美化环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路面为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已设置警示标志、限速标志；已安装超速电子警察，及时掌握道路交通影响情况； 2、道路两侧已进行绿化。 	已落实
生态保护	施工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严格控制临时用地数量，对临时弃土场设置挡墙、护坡、护脚等水土流失防护设施； 2、对堆场采取防冲刷措施，如采用袋装耕植土围护，在堆场四周设置截流沟等措施，以防止施工物质的流失，减少对附近河道水体的影响； 3、临时用地设置时应将原有的地表有肥力的土壤推至一旁，待施工完毕后，再将这些熟土推回恢复原有表层； 4、在施工结束后应及时对压实的土地进行翻松、平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临时占地设在红线范围内，减少临时用地数量，临时弃土堆场篷布遮盖并设置挡墙、排水沟，减少水土流失； 2、施工期间堆场篷布遮盖且四周建设截流沟，防止施工物质流失； 3、临时用地设置时将地表有肥力的土壤挖取堆存，施工结束后复原。 4、施工结束后已对压实的土地进行翻松、平整。 	已落实

4.2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期及试运营期对环评文件污染防治措施要求的落实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环评批复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规模	本工程选址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西起建胜路，终于规划大河路（盐河路），全长约 320.955 米，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	本工程选址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西起建胜路，东至盐河路，施工全长约 300 米，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	已落实
废水污染防治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程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措施合理处置施工生产、生活废水，严禁含油废水、施工泥浆水和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等各类废水超标排入水体。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要求，将工程突发事件环境应急预案纳入地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系统。工程须按照应急预案要求落实资金、人员和器材，杜绝环境突发事件引起的次生污染事故。	施工队租用附近居民住宅，生活污水依托居民住宅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根据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期几乎未产生含油废水，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场地洒水降尘，不排放。目前该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委托编制，编制完成后纳入地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系统。	已落实
废气污染防治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制定文明施工方案，加强施工管理，落实相应的保护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合理设置中转料场、临时施工场地，以及易产生扬尘物资的堆放场地和堆放方式，采取洒水、限制车速等措施，有效防止施工扬尘、废气污染。	施工单位已制定文明施工方案，施工过程中加强管理，限制行车速度，中转料场设在红线范围内，物料堆放过程中均采用篷布遮盖，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定期洒水抑尘。	已落实
噪声污染防治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你单位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噪声达标排放和各环境敏感点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无施工工艺特需，夜间不得施工，确需进行夜间施工的，须经有关部门批准同意，并告知附近居民。敏感点路段应采取相应降噪措施。	道路施工过程中已按照环评要求的噪声防治措施执行，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及工艺，高噪声设备与敏感点之间设置隔声墙，夜间未进行施工。运营期也采取了绿化、限速等噪声防治措施。经现场监测，项目敏感保护目标及区域噪声均能达标。	已落实
生态保护	加强生态复绿和水土保持工作。工程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施工期和运营期生态保护措施以及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时做好深挖高填路段、料场、临时施工场地的生态恢复。加强道路生态绿化与景观设计，做到与周围景观相协调。	根据现场查验，施工期临时占地已恢复，道路生态绿化与景观设计与周围景观相协调。	已落实

5.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5.1 生态环境调查内容

根据建设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并进行现场踏勘和调查,将需要调查的内容进行现场核实,生态环境影响调查内容见表 5.1-1。

表 5.1-1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内容

序号	项目	调查内容
1	自然环境	动植物、自然生态
2	占地及恢复	永久、临时占地及恢复情况
3	水土保持	水土保持情况、路基防护及排水、取弃土场、沉砂池设置情况
4	绿化情况	沿线绿化、景观协调性分析

5.2 调查结果

5.2.1 自然环境影响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建设前工程沿线主要为荒地、草地,植被主要以青蒿和芒草为主;根据现场勘察,现道路北侧为居民区(西城锦园);南侧为盐仓宝龙居住区及隔河的商业区。现道路两侧已种植草坪及绿植,道路建设完成后未对动植物多样性产生大的影响。

项目建设前道路沿线主要常见的动物有两栖类(青蛙)、爬行类(蛇类)、鸟类(麻雀、白鹡鸰)等动物。施工期作业机械发出的噪声、产生的振动以及施工人员的活动会使建设地域及其附近的陆地动物暂时迁移到离建设地较远的地方,鸟类会暂时远离。一般来说,动物会自行迁徙,但地表及地下浅层的小型动物将受损。因项目建设地无陆生、水生生物保护区,生物多样性水平不高,故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建设对区域内生物影响不大。

5.2.2 占地及恢复情况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道路永久占地约 0.43hm²,占地性质为城市道路用地,不占用农田及耕地,从宏观角度来讲,不会因工程的建设而改变该地区的土地利用状况。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道路临时占地约 0.03hm²。占地类型为草地和其他

用地。因道路交通方便，施工期未建设便道，项目施工材料堆放场、挖方土堆场等临时堆场均位于征地范围内，且经现场勘查道路两侧植被已恢复。

从主体工程建设规模、设计标准等技术指标分析，工程占地数量基本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建设过程中也禁止任何在工程占地范围以外的区域进行施工活动。

5.2.3 水土保持情况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建设过程中，因地表植被破坏、地表开挖、堆土等，不同程度损坏生态和水土环境，造成水土流失。根据实际情况，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如下：

1、绿化：施工结束后对道路设置行道树绿化，道路两旁种植香樟，绿化面积共计 0.02hm^2 。对路基边坡进行绿化防护，防护方式撒播草籽，绿化面积共计 0.03hm^2 。

2、雨水管线：本工程沿线敷设 DN225~DN800 的雨水管线，共计敷设雨水雨水 321m。

3、挡墙排水孔：本工程在挡墙上布置 PVC 排水孔，孔径 8cm，长 80m，孔间距 2m。共计布设 PVC 管 222m。

3、临时排水沟：施工期间，沿路基一侧路基边坡坡脚处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采用 $30\text{cm} \times 30\text{cm}$ ，边坡 1: 0.5 的土质排水沟，开挖后的土石方临时堆放在排水沟外侧并拍实，施工结束后回填。

工程量：共布设临时排水沟 321m，土方开挖 43.5m^3 ，施工结束后回填土方 43.5m^3 。

4、临时沉砂池

在临时排水沟末端处设置临时沉砂池拦截泥沙，临时沉砂池采用土质沉砂池，池周采用土工布覆盖，沉砂池尺寸为 $150\text{cm} \times 200\text{cm} \times 150\text{cm}$ (长×宽×深)。

工程量：共设置临时沉砂池 1 座（土方开挖 4.5m^3 ，铺土工布 8m^2 ，施工结束后回填土石方 4.5m^3 ）。

5.2.4 绿化情况

经核实，本工程绿化面积共计 0.05hm^2 ，其中道路两侧人行道种植香樟 80 株，矮冬麦 120m^2 ，共占地 0.02hm^2 ；路基边坡喷播植草绿化，绿化面积 0.03hm^2 。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道路两侧以草坪、灌木、乔木相结合的方式种植，与道路环境、周围景观融为一体。



道路沿线绿化



道路沿线绿化

5.3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已采取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有关防治措施。经调查，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建设对建设区域内动植物影响不大；临时占地已恢复；采取措施后水土保持效果较好；绿化较合理。总体来说，项目道路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不明显。

6.环境空气影响调查与分析

6.1 环境空气敏感点情况调查

与环评时期相比，盐经六路一支路南侧新增盐仓宝龙天地（含住宅区及商业区），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目标与环评一致，详见表 1.5-1。

盐经六路一支路沿线 200 米范围内无隧道，绝对车流量未超过 5 万辆/d，本次环境空气质量不进行监测。

6.2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车辆运输扬尘及沥青烟气。施工期采取的防治措施如下：

- 1、施工区域四周设置彩钢围挡。
- 2、作业开挖时对作业面和土堆洒水抑尘，临时现场拌和机设置在工棚内且远离敏感点。
- 3、土方和建筑垃圾集中堆放于远离敏感点区域，及时回填，堆放过程采用篷布遮盖同时设置挡板，并喷水抑尘。
- 4、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定期洒水，每天 4-5 次并由专人负责。在干燥及大风天气不进行堆场挖掘及运输作业。
- 5、运输车辆限速、严禁超载，并采取封闭式运输。
- 6、工地出入口 5m 内及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进行硬化同时在出入口设置车辆清洗设施，车辆进出场地均进行冲洗。
- 7、运输车辆和施工机械定时维护保养，故障时及时修理，保证其正常运行，避免因机械保养不当而导致的尾气排放量增大，不使用尾气超标的运输车辆。
- 8、沥青外购，施工场地不设置沥青拌合站。

6.3 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营运期采取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 1、相关职能部门加强进入园区车辆的管理，超标车辆禁止上路。
- 2、道路两旁种植绿化，可净化吸收机动车尾气中的污染物、道路粉尘。
- 3、绿化养护单位应当落实保洁责任制，定期清洗道路绿化带，保持道路绿

化带清洁。

6.4 公路环境空气保护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施工期施工单位认真执行了环评文件提出的环境空气保护措施,采取定期洒水,车辆遮盖等措施,施工期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不显著,未收到相关投诉。

根据项目环评文件预测,运营期汽车尾气对周围空气环境的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道路红线范围内,对道路沿线空气环境及敏感目标影响较小。道路两旁已进种植可吸收汽车尾气的植物,运营期汽车尾气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7.水环境影响调查

7.1 水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调查

项目环评文件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为附近的盐仓河。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敏感保护目标不变。

表 7-1 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	规模	保护目标	变动情况
盐仓河支流	南	小河，宽 10m	水环境Ⅲ类标准	不变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无跨越的水环境敏感目标；道路沿线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分布；无污水处理及排放设施。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不涉及重要敏感水域，不进行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7.2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冲洗废水、施工物料、土方堆放流失废水）。施工期采取的防止措施如下：

- 1、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不设施工生活营地，施工人员租用附近居民住宅，附近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 2、对易流失的黄沙、石灰、土方等材料加盖篷布，并在四周建设导流沟。
- 3、施工场地内建设排水沟、沉淀池，施工期冲洗废水、地下渗水、施工物料及土方堆放流失废水收集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抑尘，污泥作为绿化覆土使用。
- 4、选用先进设备、机械，减少跑冒滴漏及机械维修次数，减少含油污水的产生。
- 5、建筑材料运输车辆加盖篷盖，避免建筑材料洒落入水体。

7.4 营运期水环境影响调查

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路面径流。

环卫部门配有专业清扫队伍每天对城市道路进行洒水清扫，减少路面雨水径流中污染物的含量，降雨产生的路面径流通过道路两侧设置的雨水沟收集排入市

政雨水管网。



雨水收集井



雨水收集井

8.声环境影响调查与分析

8.1 沿线声环境敏感点变化情况调查

本次调查主要针对道路中心两侧 200m 范围内的声环境敏感点。《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盐经六路一支路声环境保护敏感点包括沿线 1 个小区及附近 2 个小区、1 个村庄。声环境敏感点详见表 8.1-1。

表 8.1-1 道路沿线声环境敏感点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名称	方位	与红线最近距离 (m)	楼层	规模	保护目标	变动情况	
恒宏沁园小区	东南	约 60	9F	359 户	2 类标准	不变	
周家村	西	约 355	2F/3F	88 户	2 类标准	不变	
西城锦园小区南侧第一排	1#幢	北	约 10	5F	30 户	4a 类标准	不变
	2#幢	北	约 10	5F	30 户	4a 类标准	不变
	3#幢	北	约 10	5F	30 户	4a 类标准	不变
	4#幢	北	约 10	11F	66 户	4a 类标准	不变
西城锦园小区其他楼幢	北	约 30	9F/11F	376 户	2 类标准	不变	
惠舟新村小区	东北	约 290	7F	286 户	2 类标准	不变	
盐仓宝龙住宅区北侧第一排	3#幢	南	约 20	16F	64 户	4a 类标准	新增
	5#幢	南	约 20	13F	52 户	4a 类标准	新增
盐仓宝龙住宅区其他楼幢	南	约 60	3F/26F	152 户	2 类标准	新增	

经现场勘查，盐经六路一支路（锦园路）南侧新增 1 个盐仓宝龙天地（含住宅区及商业区），其他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不变。

8.2 声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8.2.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运输车辆噪声和建筑材料搬运噪声。施工期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 1、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进度，夜间不进行施工作业。
- 2、选用低噪声的施工工艺，能入棚操作的高噪声设备入棚操作。

- 3、不受位置限制的施工设备在远离声环境敏感点的地方进行操作。
- 4、高噪声源和需要保护的声环境敏感点之间设置临时隔声屏障，以减少施工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
- 5、施工单位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施工时加强对施工机械的保养，对噪音大且无法修复的机械设备及时进行更换。
- 6、文明施工，减少人为噪声。在操作中尽量避免敲打碰导管；物品轻拿轻放；施工工具不要乱扔、远扔。
- 7、要求运输车辆在通过居民区附近时，限速 20km/小时以下且尽量不鸣喇叭。
- 8、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张布通告和投诉电话，施工期间该项目未收到投诉。

8.2.2 营运期环境保护措施调查

营运期噪声主要为交通噪声。营运期采取的噪声污染的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 1、部分路段采用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路面。
- 2、在敏感点设置减速慢行标识牌，道路入口处设置限速标志。
- 3、道路两侧种植绿化带吸音。
- 4、加强软基处理。



限速标志



让行标识

8.3 现状监测

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公路》HJ 552-2010 有关要求结合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现状监测内容主要包括：声环境敏感点监测、交通噪声 24h 连续监测及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监测点位见图 8.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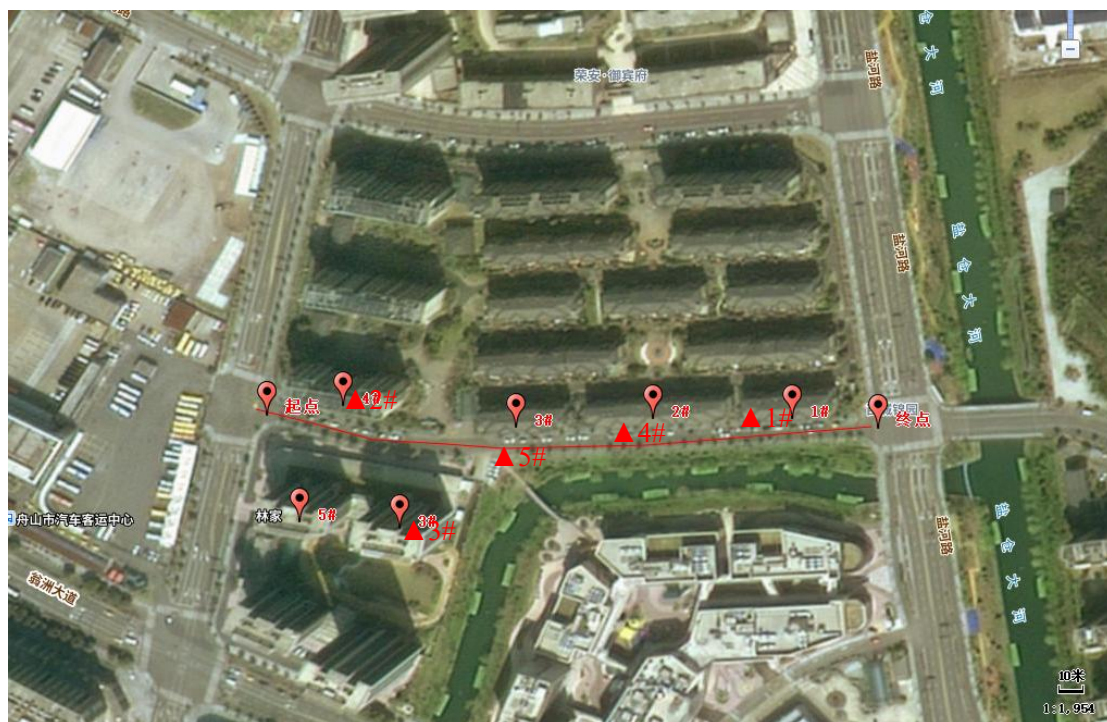


图 8.4-1 锦园路噪声监测点位图

8.3.1 监测点位及频次

声环境敏感点、24 小时连续监测及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8.3-1。

表8.3-1 声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监测类型	序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次	备注
声环境敏感点监测	1#	西城锦园 1 幢（共 5 层）	1F,3F,5F (1#-3#)	昼、夜各两次，2 天。	昼间车流量高峰期监测 2 次，夜间监测 2 次（22:00~24:00 和 24:00~6:00），每次测量时间 20min，2d。
	2#	西城锦园 4 幢（共 11 层）	1F,3F,5F,9F (4#-7#)		
	3#	宝龙小区 3 幢（共 15 层）	1F,3F,5F,9F (8#-11#)		
交通噪声 24h 连续监测	4#	24h 监测点位	路边（16#）	24 小时监测，1 天。	监测时应不受当地生产和生活噪声的影响
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	5#	道路南侧	道路中心线 20m,40m,60 m (12#-15#)	昼、夜各两次，2 天。	每次监测 20min，各断面同步监测

2、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为等效连续A声级Leq。

3、监测方法

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监测同时记录车流量，按大、中、小型车分类统计，必要时增加摩托车、拖拉机的统计

类别。

8.3.2 监测方法和质量保证

监测方法执行《声环境噪声质量标准》（GB3096-2008）、《声学环境噪声的描述、测量与评价》（GB/T3222.1-2006）、《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 640-2012）。监测质量保证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根据监测原始记录，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检测用声级计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主要监测设备见表 8.3-2；参与人员见表 8.3-3。

表8.3-2 监测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设备仪器名称	设备仪器型号	设备仪器编号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H014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H238
		多功能声级	AWA5680	H147/H161/H013/H141
		多功能声级	AWA5688	H395/H396

表8.3-3 监测人员信息

主要工作人员	证书编号	本次工作内容
吴嘉欢	YDJC-Y182	检测人员
刘鹏	YDJC- Y210	检测人员
陆敬磊	YDJC-Y120	检测人员
陈飞娜	YDJC-Y131	检测人员
傅祝宁	YDJC-Y237	检测人员

8.3.3 声学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

声学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见表8.3-4，同步车间流量统计额结果见表8.3-5。

表8.3-4 声环境敏感点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2023-06-28	1#西城锦园 1 幢 1F 西南侧	01:15-01:35	40
		08:10-08:30	51
		18:07-18:27	52
		23:08-23:28	43
	2#西城锦园 1 幢 3F 西南侧	01:15-01:35	41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08:10-08:30	52
		18:07-18:27	53
		23:08-23:28	44
2023-06-28	3#西城锦园 1 幢 5F 西南侧	01:15-01:35	43
		08:10-08:30	53
		18:07-18:27	53
		23:08-23:28	45
	4#西城锦园 4 幢 1F 东南侧	01:17-01:37	38
		08:11-08:31	49
		18:06-18:26	49
		23:07-23:27	41
	5#西城锦园 4 幢 3F 东南侧	01:17-01:37	40
		08:11-08:31	51
		18:06-18:26	51
		23:07-23:27	43
	6#西城锦园 4 幢 5F 东南侧	01:17-01:37	41
		08:11-08:31	51
		18:06-18:26	52
		23:07-23:27	44
	7#西城锦园 4 幢 9F 东南侧	01:17-01:37	41
		08:11-08:31	52
		18:06-18:26	52
		23:07-23:27	44
	8#宝龙小区 3 幢 1F 东北侧	01:46-02:06	37
		08:40-09:00	48
		18:37-18:57	47
		23:28-23:58	40
	9#宝龙小区 3 幢 3F 东北侧	01:46-02:06	39
		08:40-09:00	51
		18:37-18:57	50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10#宝龙小区 3 幢 5F 东北侧	23:28-23:58	43
		01:46-02:06	39
		08:40-09:00	51
		18:37-18:57	51
		23:28-23:58	43
2023-06-28	11#宝龙小区 3 幢 9F 东北侧	01:46-02:06	40
		08:40-09:00	52
		18:37-18:57	51
		23:28-23:58	44
2023-06-29	1#西城锦园 1 幢 1F 西南侧	01:06-01:26	41
		08:06-08:26	51
		18:07-08:27	52
		23:04-23:24	43
	2#西城锦园 1 幢 3F 西南侧	01:06-01:26	42
		08:06-08:26	52
		18:07-08:27	52
		23:04-23:24	44
	3#西城锦园 1 幢 5F 西南侧	01:06-01:26	43
		08:06-08:26	54
		18:07-08:27	53
		23:04-23:24	45
	4#西城锦园 4 幢 1F 东南侧	01:04-01:24	38
		08:08-08:28	49
		18:05-18:25	48
		23:06-23:26	42
	5#西城锦园 4 幢 3F 东南侧	01:04-01:24	41
		08:08-08:28	51
		18:05-18:25	51
		23:06-23:26	44
6#西城锦园 4 幢 5F 东南侧	01:04-01:24	41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08:08-08:28	52
		18:05-18:25	51
		23:06-23:26	44
2023-06-29	7#西城锦园 4 幢 9F 东南侧	01:04-01:24	40
		08:08-08:28	51
		18:05-18:25	52
		23:06-23:26	43
	8#宝龙小区 3 幢 1F 东北侧	01:34-01:54	38
		08:37-08:57	42
		18:36-18:56	48
		23:34-23:54	39
	9#宝龙小区 3 幢 3F 东北侧	01:34-01:54	39
		08:37-08:57	50
		18:36-18:56	50
		23:34-23:54	41
	10#宝龙小区 3 幢 5F 东北侧	01:34-01:54	40
		08:37-08:57	52
		18:36-18:56	52
		23:34-23:54	42
	11#宝龙小区 3 幢 9F 东北侧	01:34-01:54	41
		08:37-08:57	53
		18:36-18:56	52
		23:34-23:54	43

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时的车流量条件下，西城锦园 1 幢（1F、3F、5F）、西城锦园 4 幢（1F、3F、5F、9F）、宝龙小区 3 幢（1F、3F、5F、9F）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8.3-5 声环境敏感点车流量统计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	测量时间	车流量（辆/20分钟）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2023-06-28	测西城锦园 1 幢西南侧时	01:15-01:35	8	0	0
		08:10-08:30	92	1	0
		18:07-18:27	87	0	0
		23:08-23:28	19	0	0
	测西城锦园 4 幢东南侧时	01:17-01:37	9	0	0
		08:11-08:31	91	1	0
		18:06-18:26	88	0	0
		23:07-23:27	19	0	0
	测宝龙小区 3 幢东北侧时	01:46-02:06	10	0	0
		08:40-09:00	76	0	0
		18:37-18:57	88	0	0
		23:28-23:58	16	0	0
	测衰减断面南时	01:45-02:05	12	0	0
		08:40-09:20	76	0	0
		18:39-18:59	88	0	0
		23:39-23:59	16	0	0
2023-06-29	测西城锦园 1 幢西南侧时	01:06-01:26	9	0	0
		08:06-08:26	79	0	0
		18:07-08:27	85	1	0
		23:04-23:24	20	0	0
	测西城锦园 4 幢东南侧时	01:04-01:24	8	0	0
		08:08-08:28	77	0	0
		18:05-18:25	82	1	0
		23:06-23:26	19	0	0
	测宝龙小区 3 幢东北侧时	01:34-01:54	10	0	0
		08:37-08:57	84	1	0
		18:36-18:56	76	0	0
		23:34-23:54	17	0	0

8.3.4 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结果及分析

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结果见表 8.3-6，同步监测车流量见表 8.3-7。

表8.3-6 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2023-06-28	12#衰减断面南 20m	01:45-02:05	43
		08:40-09:20	54
		18:39-18:59	54
		23:39-23:59	46
	13#衰减断面南 40m	01:45-02:05	43
		08:40-09:20	50
		18:39-18:59	50
		23:39-23:59	44
	14#衰减断面南 60m	01:45-02:05	43
		08:40-09:20	50
		18:39-18:59	50
		23:39-23:59	45
	15#衰减断面南 80m	01:45-02:05	43
		08:40-09:20	49
		18:39-18:59	49
		23:39-23:59	44
2023-06-29	12#衰减断面南 20m	01:35-01:55	45
		08:39-08:59	54
		18:37-18:57	53
		23:36-23:56	46
	13#衰减断面南 40m	01:35-01:55	44
		08:39-08:59	52
		18:37-18:57	51
		23:36-23:56	44
	14#衰减断面南 60m	01:35-01:55	43
		08:39-08:59	51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 dB (A)
		18:37-18:57	50
		23:36-23:56	44
	15#衰减断面南 80m	01:35-01:55	43
		08:39-08:59	51
		18:37-18:57	50
		23:36-23:56	43

表8.3-7 交通噪声衰减断面车流量统计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	测量时间	车流量 (辆/20 分钟)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2023-06-28	测衰减断面南时	01:45-02:05	12	0	0
		08:40-09:20	76	0	0
		18:39-18:59	88	0	0
		23:39-23:59	16	0	0
2023-06-29		01:35-01:55	11	0	0
		08:39-08:59	82	1	0
		18:37-18:57	79	0	0
		23:36-23:56	14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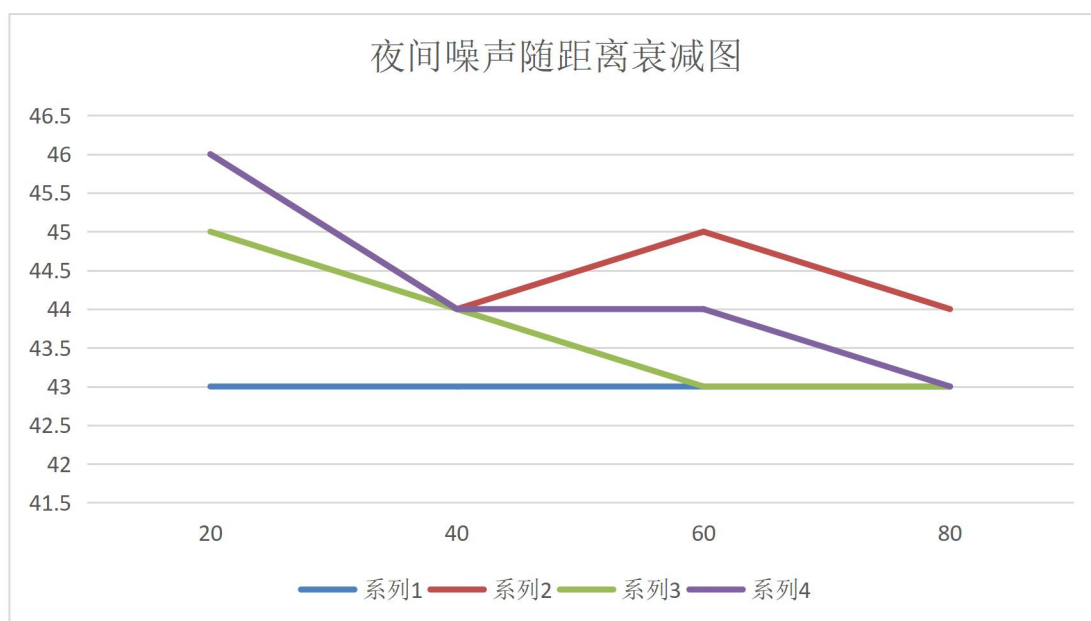


图8.3-1 夜间噪声随距离衰减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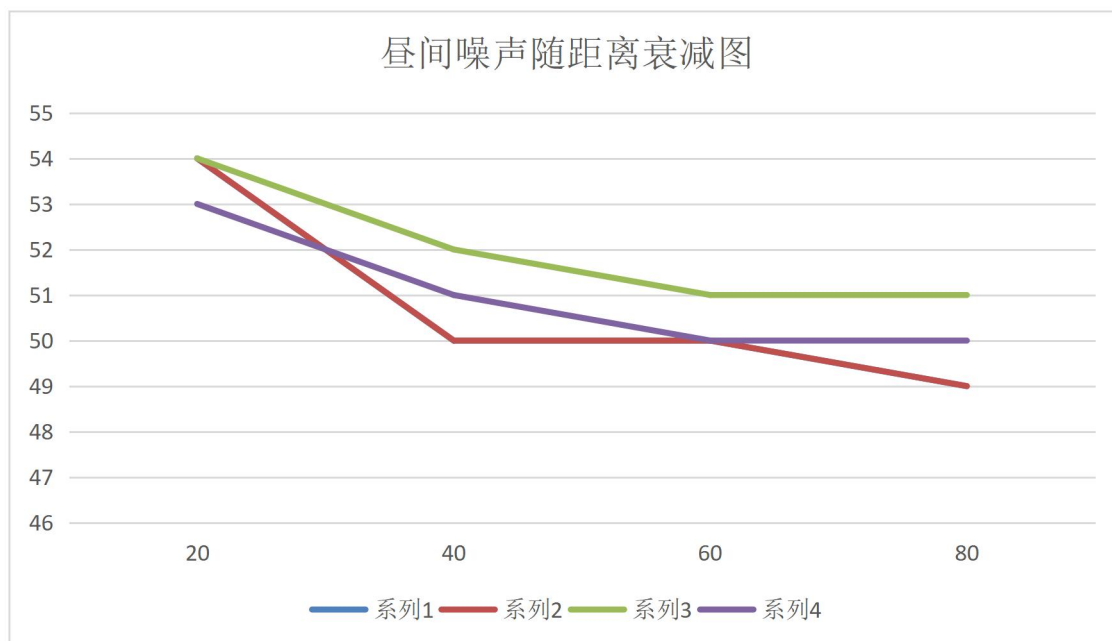


图8.4-2 昼间噪声随距离衰减趋势

监测结果表明，昼间噪声随着监测点与路肩距离由近至远衰减较明显，夜间噪声随距离变大衰减不明显。因夜间车流量较小，受交通噪声影响不明显，故无明显衰减。

8.3.5 交通噪声 24h 连续监测结果及分析

交通噪声 24h 连续监测结果见表 8.3-8，同步监测的车流量见表 2.4-2。

表8.3-8 交通噪声24h连续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dB (A)
2023-06-30	16# 24 小时监测点位	00:00-00:59	交通噪声	47
		01:00-01:59	交通噪声	45
		02:00-02:59	交通噪声	46
		03:00-03:59	交通噪声	44
		04:00-04:59	交通噪声	45
		05:00-05:59	交通噪声	43
		06:00-06:59	交通噪声	51
		07:00-06:59	交通噪声	59
		08:00-08:59	交通噪声	58
		09:00-09:59	交通噪声	54
		10:00-10:59	交通噪声	54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dB (A)
		11:00-11:59	交通噪声	56
		12:00-12:59	交通噪声	56
		13:00-13:59	交通噪声	53
		14:00-14:59	交通噪声	52
		15:00-15:59	交通噪声	51
		16:00-16:59	交通噪声	52
		17:00-17:59	交通噪声	57
		18:00-18:59	交通噪声	58
		19:00-19:59	交通噪声	56
		20:00-20:59	交通噪声	56
		21:00-21:59	交通噪声	53
		22:00-22:59	交通噪声	53
		23:00-23:59	交通噪声	49

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时的车流量条件下，24小时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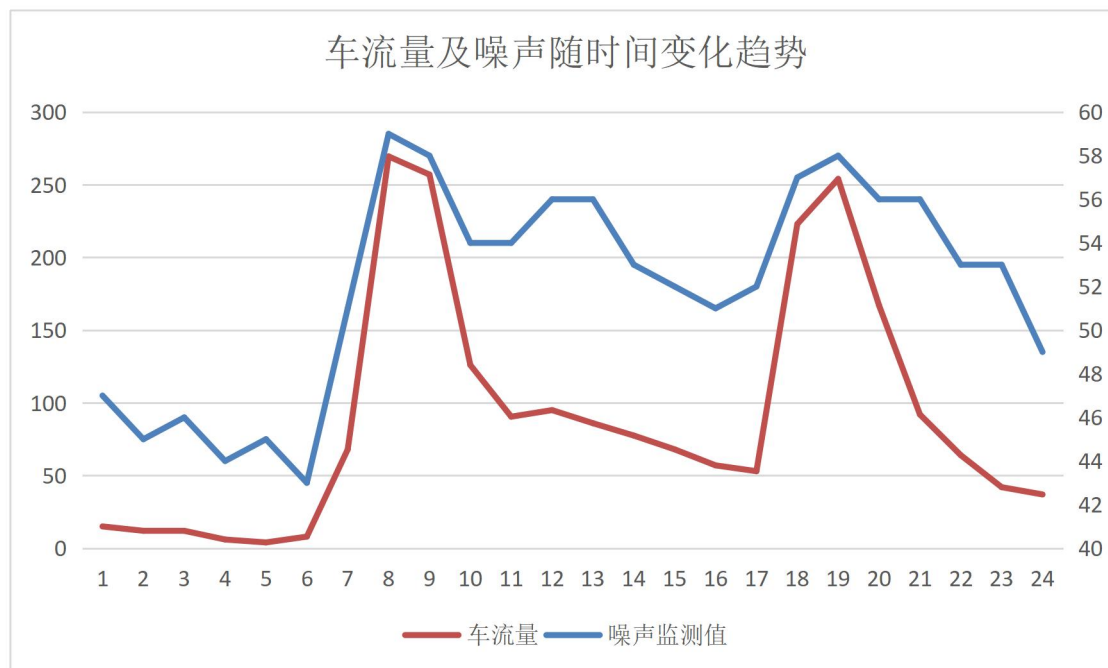


图8.4-3 声级和总车流量随时间变化趋势

9.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分析

9.1 施工期影响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废料、弃土、污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施工废料主要为建筑垃圾及弃土，弃土产生量约0.09万m³。施工现场设置临时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储存点，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建筑垃圾中钢筋等可回收物料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弃土及污泥由舟山市信诚船务工程有限公司统一运至惠飞路28号渣土码头，通过船运至六横小郭巨进行回填利用。

本工程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及时处理，做到分类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遵守建设单位和当地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将废弃物、生活垃圾运至指定场所处理，未随意扔撒、堆放，未对环境造成影响。

9.2 营运期影响调查

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道路清扫垃圾。路面清扫由环卫部门负责。

道路营运期沿线固体废弃物可以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10.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10.1 社会经济影响

本工程建设必然占用一定量的土地,但道路建设必将改善附近地区及周边的经济投资环境,创造新的就业机会,提高人民福利,促进社会发展,使当地土地资源增值。工程建设虽然给政府财政带来一定的困难,但建成以后,将产生较大的国民经济效益,其中可量化的就有降低车辆运输成本、节约时间等效益。

10.2 建设征地拆迁情况调查

本工程为交通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土地供应政策,不涉及拆迁安置。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0.46hm²,包括永久占地 0.43hm²,临时占地 0.028hm²。占地类型为草地和其他用地,不涉及农田及耕地,不会对农民生计产生负面影响。

10.3 通行便利性分析

该道路建设时,沿线已建成的小区尚在装修,对附近交通影响较小。施工期会对附近居民生活产生一定影响,但这些影响都是暂时的,随施工结束而结束。该道路建设改善了盐仓片区通行条件,提高了盐仓街道的整体通行能力,带动沿线周边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

11.环境风险调查

11.1 危险品运输风险防范措施调查

道路上运输有毒有害或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的风险主要表现在：当运载车辆或槽车发生意外交通事故时，由于撞击或倾覆导致槽车、储罐破裂或损坏，可能引发危险品在运输途中发生溢漏（逸漏）、爆炸、燃烧等重大事故。危险品运载车辆一旦发生意外事故，除对人身安全和车辆造成直接损害外，还将可能在短时间内造成一定面积的危险品恶性污染，给当地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危险品运输由交管部门负责。经调查，目前采取的措施如下：

- 1、已按照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要求和国家标准设置交通标志、交通标线。
- 2、道路进出口已设置限制车速、减速让行等交通标志，道路两侧已建设路灯，减少危险发生。
- 3、在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设置警示牌，在十字路口设置红绿灯及电子眼等设施加强交通管理，减少危险发生。
- 4、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机构，配备专门人员，一旦发生事故，立即采取应急措施进行先期处置并联系各部门进行救援工作。
- 5、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发生后能及时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控制污染，确保居民安全。

1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目前《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委托编制。

12.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控计划落实情况调查

12.1 环境管理状况调查

12.1.1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1.设计期

委托资质单位评价建设项目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分析其影响大小及范围，提供环保措施和建议，并落实具体的环保执行、监督机构。

在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设计单位将评价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到各项设计之中，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环保管理部门对环保措施的设计进行审查确定。

2.施工期

将环评提出的有关建设期环境保护措施以合同的形式委托给建设承包商，同时委托当地环保部门监督、指导其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在项目施工期，建设单位设置了“环保管理机构”，并由一名主要领导负责对建设期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配合各级环保管理和监测机构对施工期的环保情况进行监督。

3.试运营期

为确保本工程运营期环境质量的执行，运营期间的环保管理与监测由专门的部门实施。

12.1.2 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

经调查，项目配备有职责明确、体系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符合环评提出的要求。具体介绍如下：

1、组织机构

施工期环境管理由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构成，主要负责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规划及行动计划，监督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解决施工过程中环境保护方面出现的具体问题。

通车试运行后由当地公路管理部门负责。由当地政府制定运营期环保工作计划，明确了管理机构、监督机构、实施单位的职责，从组织上保证该项目环保工作的顺利进行。

2、相关职责

建设单位施工期间将所有环保措施纳入招标合同，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执行环境保护的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营运单位在试运营期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正常的城市道路养护管理当中，加强城市道路绿化养护及各项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工作。

施工期、试运营期间环境保护档案管理严格按照建设单位和营运单位制定的档案管理办法，进行相关资料、文件和图纸等的收集、归档和查阅工作。

综上所述，工程配备有职责明确，体系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符合环评提出的要求。

12.1.3 环境管理落实情况

1.施工期

(1) 施工单位设置专门的施工期环保管理员，负责施工期的环境管理、交通组织安排。

(2) 制定环境保护工作检查处罚条例，使环保工作规范化。

(3) 确保环境保护概算资金的落实。

2.试运营期

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的城市道路养护管理当中，制定了如下相关措施：

(1) 加强城市道路绿化养护管理，设置有专门绿化班组，班组由一批对城市道路绿化养护工作较有经验的养护技工组成。

(2) 对环境保护设施的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维护。

(3) 组织制订污染事故的应急计划和处理计划，并适时进行演练。

(4) 不定期开展单位内部的环保培训及先进技术推广工作，以提高工作人员环保意识和素质。

3.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

施工期、运营期间环境保护档案管理严格按照建设单位和营运单位制定的档案管理办法，进行相关资料、文件和图纸等收集、归档和查阅工作。

13. 调查结论及建议

13.1 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建设单位：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环评单位：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单位及文号：原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定环建审〔2017〕5号）

建设地点：定海区盐仓街道

项目投资：总投资 591 万元

工程规模：道路施工全长约 300 米，西起建胜路，东至盐河路，红线宽度为 14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km/h。

建成及通车时间：工程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开工，2016 年 11 月 9 日建设完成，并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投入试运行。目前盐经六路一支路正进行工程各项验收工作。

13.2 工程主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道路（锦园路）工程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13.3 工程交通量

车流量监测结果显示，该路段 24 小时连续监测车流量为 2172 辆/日。其中大、中、小车辆数量分别为 0、23、2149。根据《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各车型的换算系数换算，实际日车流量 2183.5 辆/日，为 2023 年预测量的 40.4%。因周边小区均为新建小区，入住率较低，车流量未达到预测量。

13.4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分析

1、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已采取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有关防

治措施。经调查，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建设对建设区域内动植物影响不大；临时占地已恢复；采取措施后水土保持效果较好；绿化按绿化方案实施。总体来说，盐经六路一支路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不显著。

2、水环境影响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抑尘，不排放；生活污水依托附近居民化粪池处理后纳管，不直接外排。按要求采取措施后施工期对河道扰动不明显；运营期路面径流经雨水沟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道路每天清扫，路面较干净，路面雨水相对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施工期已采取洒水抑尘、篷布遮盖等有效的防治措施，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显著，施工期未收到相应投诉。运营期汽车尾气产生量较少，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造成明显影响，且道路两侧已栽种可吸收汽车尾气的绿植。

4、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道路建设占用了一定量的土地，但改善了盐仓片区通行条件，提高了盐仓街道的整体通行能力，带动了沿线周边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有利于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现定海区城乡一体化进程；有利于完善盐仓片区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促进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5、声环境影响调查

盐经六路一支路施工期已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管理、选用先进的工艺设备等隔声降噪措施，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施工期未收到投诉。根据监测结果，试运行期对周边环境及敏感保护目标影响不显著。

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时的车流量条件下，西城锦园1幢（1F、3F、5F）、西城锦园4幢（1F、3F、5F、9F）、宝龙小区3幢（1F、3F、5F、9F）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昼间噪声随着监测点与路肩距离由近至远衰减较明显，夜间噪声随距离变大衰减不明显。

监测结果表明，在监测时的车流量条件下，24小时噪声监测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6、固废情况

施工期间施工方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储存点，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建筑垃圾中钢筋等可回收物料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及时清运至惠飞路28号渣土码头。施工期、营运期固体废弃物都可以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

13.5 验收调查总结论

综上所述，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在施工和试运营期间均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采取了相应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通过本次调查及监测，工程施工过程未发生扰民事件，运营期噪声达标排放，固废、生态恢复与绿化措施落实到位，未发生环境事故。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在总体上可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3.6 建议和要求

- 1、尽快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纳入地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系统。
- 2、待车流量达到预测值敏感点噪声需再次进行监测。预留必要环保资金，及时解决出现的环保问题。
- 3、加强道路两侧绿化维护，保持路面清洁平整，减少扬尘和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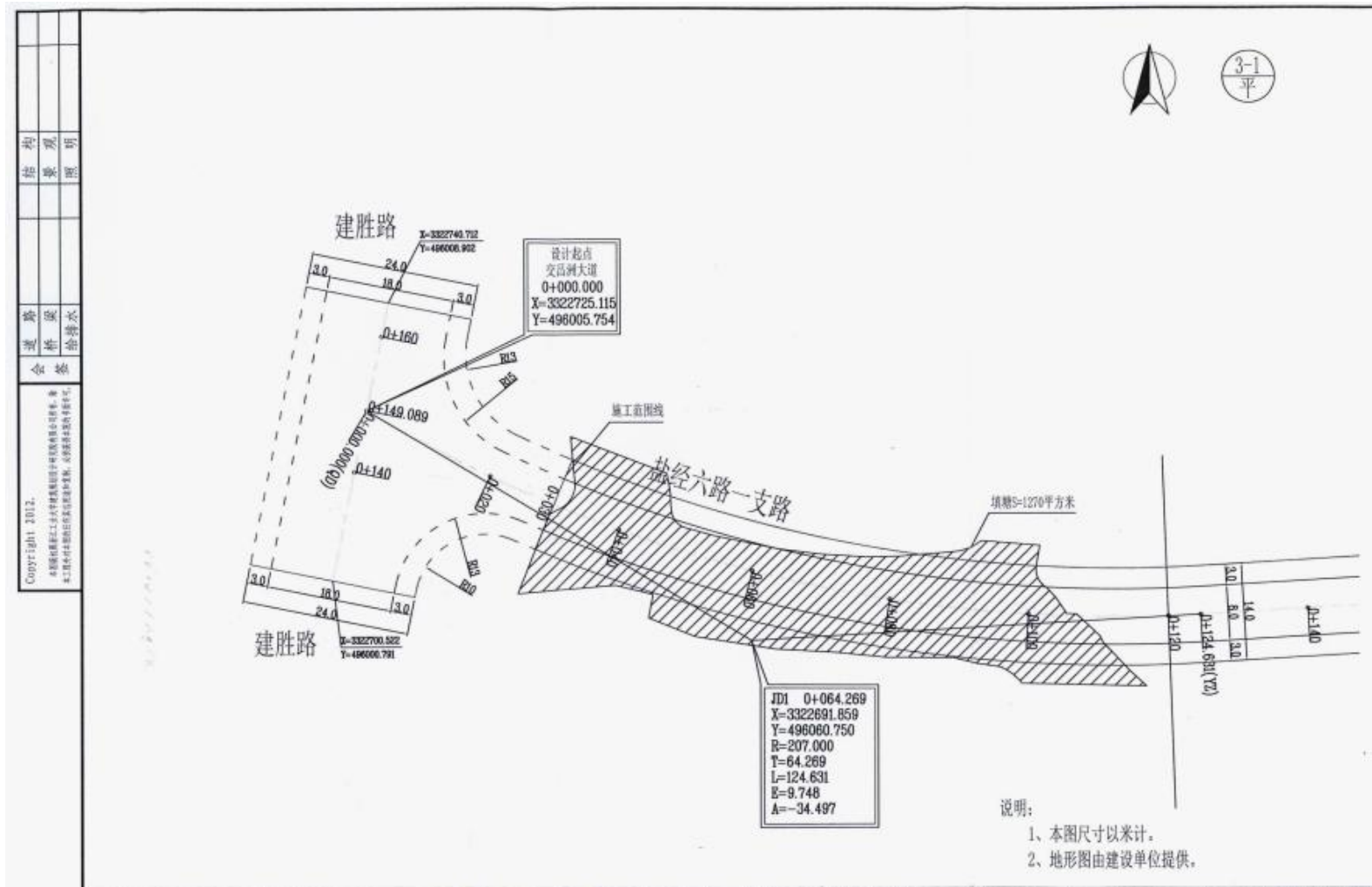
填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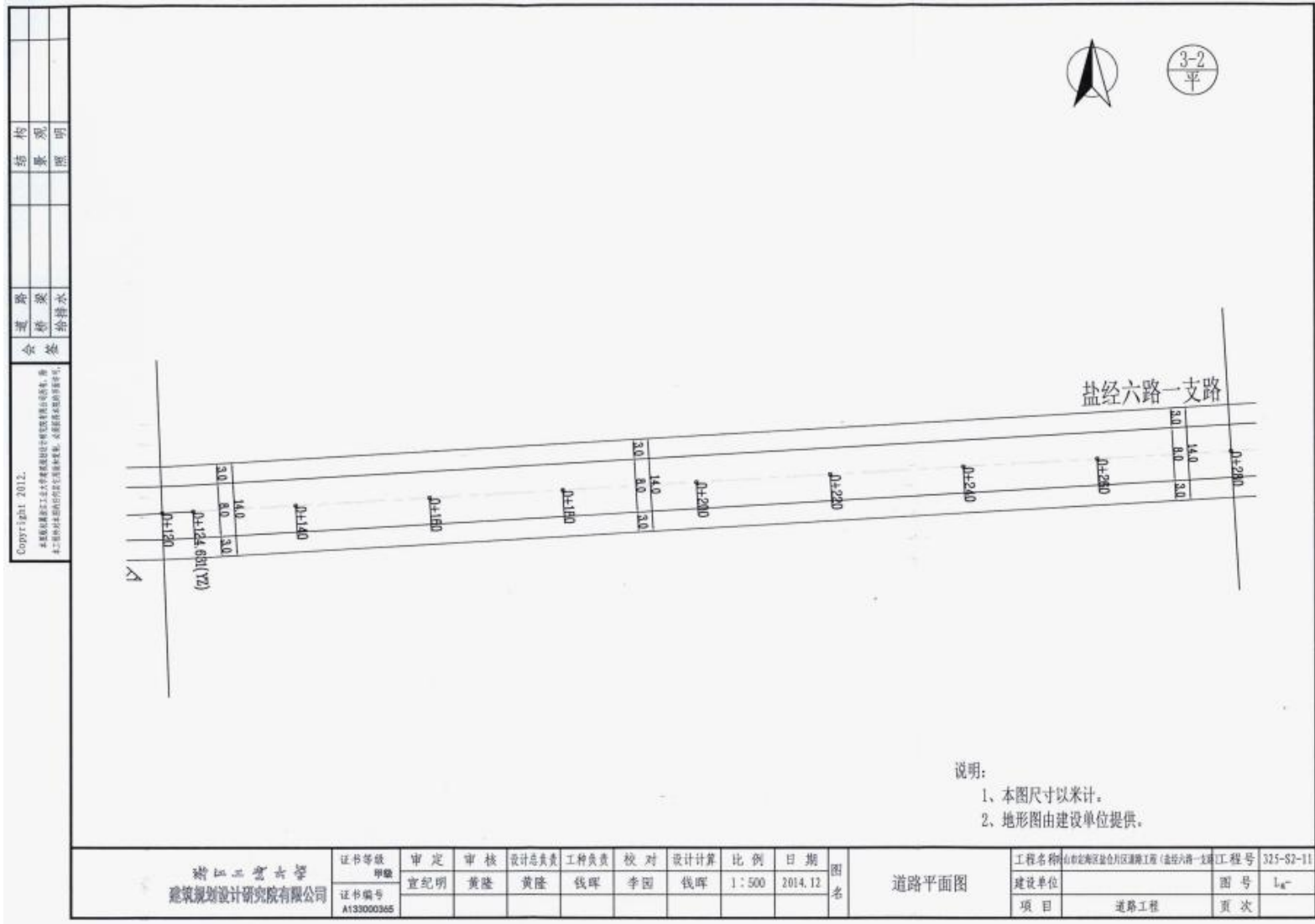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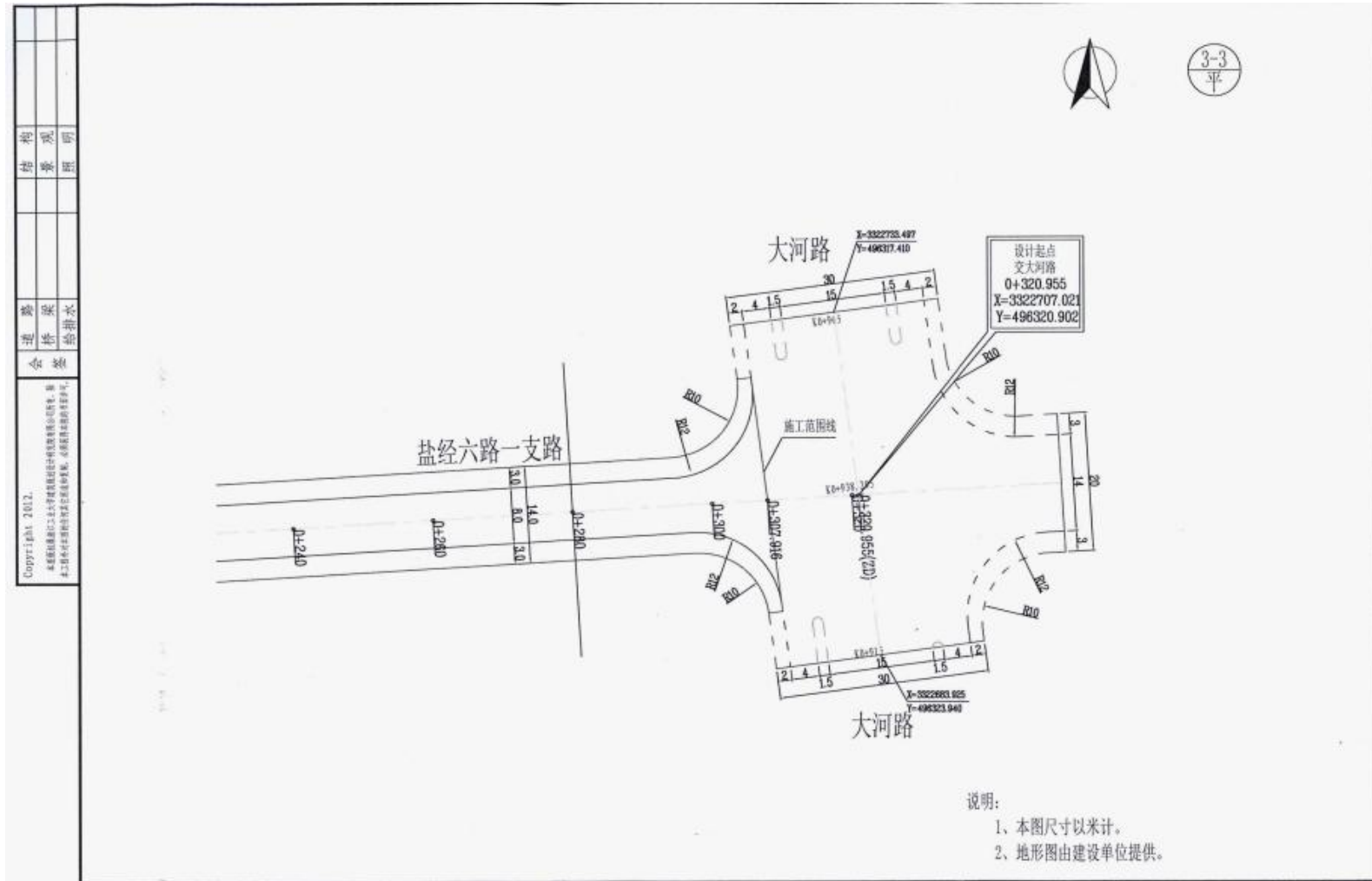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建设地点		定海区盐仓街道								
	行业类别		E4819 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建设规模		设计全长 320.655m, 红线宽度为 14m		实际建设规模		同设计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4.9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2.27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9		所占比例（%）		2.9				
	环评审批部门		原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定环建审〔2017〕5号		批准时间		2017.2.8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定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定发改窗〔2016〕55号		批准时间		2016.7.4				
	环保验收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设计单位		浙江工业大学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舟山成丰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59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9.5		所占比例（%）		4.99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10.7	噪声治理（万元）		8.3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6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					
建设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		联系电话		/		环评单位		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附件 1 批复文件

舟山市定海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

定环建审〔2017〕5号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要求环保审批的申请，浙江舟环环境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和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组意见及定海区发改局等相关部门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各方面意见。本工程选址位于定海区盐仓街道，盐仓建胜路北段（盐经三路北路）道路工程南起翁洲大道，北至霸桥路，全长约 717.218 米，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下湾路（盐纬二路）道路工程西起昌洲大道，终于规划大河路（盐经五路），全长约 496.037 米，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西起建胜路，终于规划大河路（盐河路），全长约 320.955 米，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 公里/小时。如项目规模、主要控制点、线路走向、防治污染的措施有重大变动，或项目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后方开工建设的，则须按程序重新报批。

二、项目建设中要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有关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重点做

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工程应严格按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措施合理处置施工生产、生活废水, 严禁含油废水、施工泥浆水和施工机械冲洗废水等各类废水超标排入水体。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要求, 将工程突发事件环境应急预案纳入地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系统。工程须按照应急预案要求落实资金、人员和器材, 杜绝环境突发事件引起的次生污染事故。

(二)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制定文明施工方案, 加强施工管理, 落实相应的保护措施,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合理设置中转料场、临时施工场地, 以及易产生扬尘物资的堆放场地和堆放方式, 采取洒水、限制车速等措施, 有效防止施工扬尘、废气污染。

(三)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你单位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确保工程施工期和营运期噪声达标排放和各环境敏感点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无施工工艺特需, 夜间不得施工, 确需进行夜间施工的, 须经有关部门批准同意, 并告知附近居民。敏感点路段应采取相应降噪措施。

(四) 加强生态复绿和水土保持工作。工程应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施工期和营运期生态保护措施以及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时做好深挖高填路段、料场、临时施工场地的生态恢复。加强道路生态绿化与景观设计, 做到与周围景观相协调。

三、以上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

修复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区稳定。你单位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办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抄送：定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附件 2 发改委联系单

定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投资项目前期服务联系单

定发改窗[2016]11号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要求出具盐经六路一支路项目联系单的请示》
(定城投〔2016〕4号)悉，现因你单位要求，特发此联系单。项目主
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二、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项目西起建胜路，东至大河路，路线
总长约 320.955 米。

三、项目所在地：定海区盐仓街道。

四、项目总投资：约 1000 万元。

详见项目单位申请报告。

请及时向规划、国土、环保、财政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附件 3 选址意见书

建设项目名称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依据	
建设项目拟建位置	定海区盐仓街道
拟用地面积	肆仟贰佰玖拾柒平方米
拟建设规模	
附图及附件名称	1. 规划定点范围图 2. 规划设计条件

遵守事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些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材料填写。
二、本书是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选址的法定依据。
三、未经核发机关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四、本书所需附图与附件由核发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20080638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 (2016) 03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六条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书。

核发机关
日期

舟山市规划局定海分局
规划专用章(1)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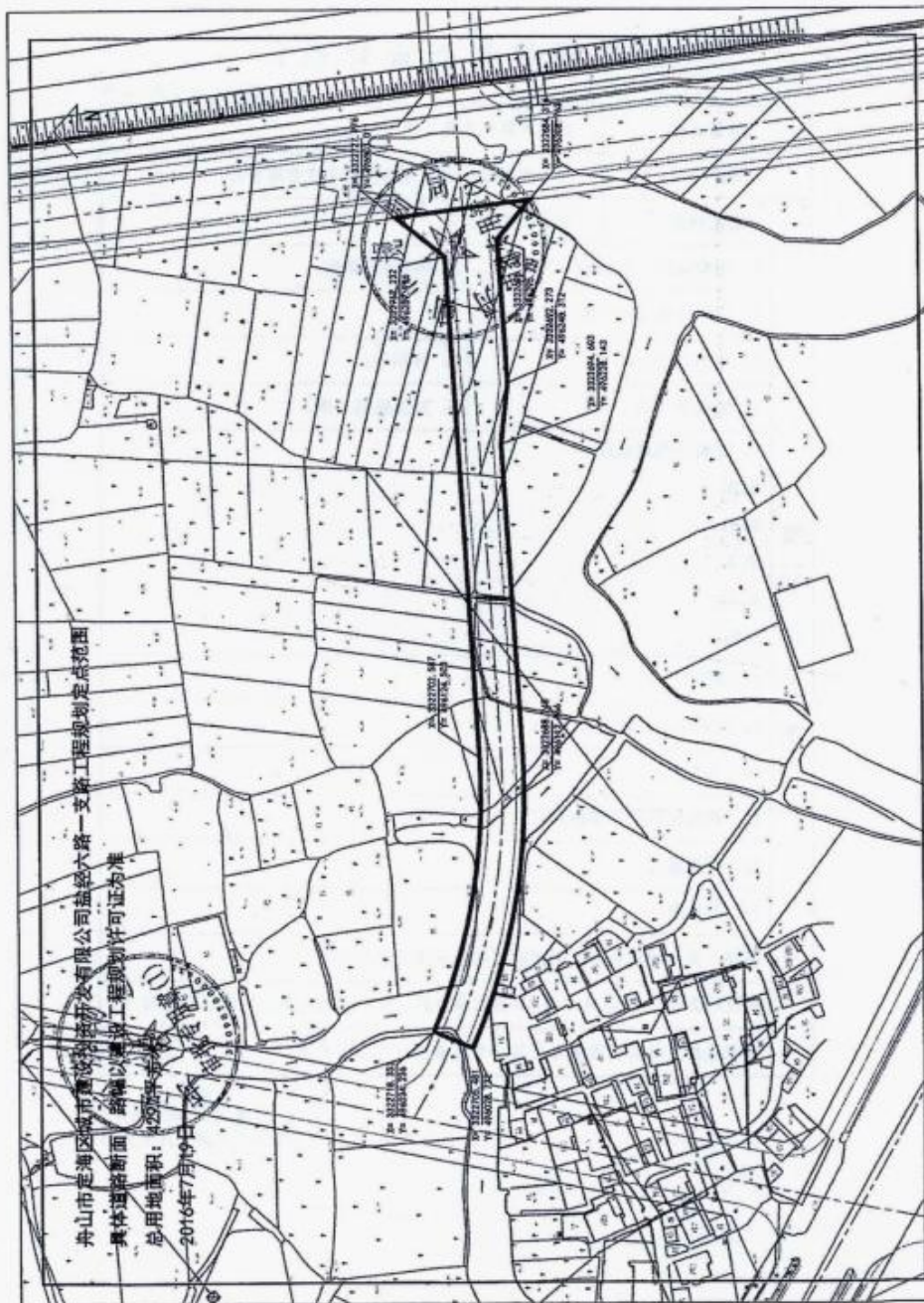
附件 4 规划设计条件

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条件

编号：选址 2016 年第 038 号

项目名称	盐经六路一支路工程	
建设单位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选址地点	定海区盐仓街道	
规 划 设 计 条 件	1、用地面积：4297 M ²	其中净用地面积：
	2、用地性质：城市道路用地（S1）	
	3、建筑密度（%）：	4、容积率：
	5、绿地率（%）：	6、建筑限高（米）：
	7、建筑控制退让线	
	东 E：	
	西 W：	
	南 S：	
	北 N：	
	其他：	
	8、建筑间距：	
	9、主要出入口方位（√）：	
	10、停车位：	
	11、建筑风格及外墙色彩：	
12、管线设置：		
14、其他条件：		
备注：具体道路断面、路幅以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		
本设计条件自 2016 年 7 月 19 日起有效期一年，逾期无效。如需红线延期，		
请准备相关材料在期满之日起一个月前向我局提出申请。		





附件 5 检测报告

远大检测 H2306243 共 9 页 第 1 页

 **检测 报 告** 正本

221120341379

远大检测 H2306243

项 目 名 称 盐经六路一支路验收委托检测

委 托 单 位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金源路 818 号 邮编: 315105
电话: 0574-83088736 传真: 0574-28861909



说 明

1. 本报告无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未经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报告复印件未盖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6.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8.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远大检测 H2306243

共 9 页 第 3 页

样品类别 环境噪声**委托方及地址** 舟山市定海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检测单位** 宁波远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地点** 盐经六路一支路**检测日期** 2023年06月28日—2023年06月30日**检测方法依据** 环境噪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仪器信息**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H014;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H238;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H147/H161/H013/H141;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H395/H396。**检测结果**

表 1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28	1#西城锦园 1 幢 1F 西南侧	01:15-01:35	40
		08:10-08:30	51
		18:07-18:27	52
		23:08-23:28	43
	2#西城锦园 1 幢 3F 西南侧	01:15-01:35	41
		08:10-08:30	52
		18:07-18:27	53
		23:08-23:28	44
	3#西城锦园 1 幢 5F 西南侧	01:15-01:35	43
		08:10-08:30	53
		18:07-18:27	53
		23:08-23:28	45
	4#西城锦园 4 幢 1F 东南侧	01:17-01:37	38
		08:11-08:31	49
		18:06-18:26	49
		23:07-23:27	41

远大检测 H2306243

共 9 页 第 4 页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28	5#西城锦园 4 幢 3F 东南侧	01:17-01:37	40
		08:11-08:31	51
		18:06-18:26	51
		23:07-23:27	43
	6#西城锦园 4 幢 5F 东南侧	01:17-01:37	41
		08:11-08:31	51
		18:06-18:26	52
		23:07-23:27	44
	7#西城锦园 4 幢 9F 东南侧	01:17-01:37	41
		08:11-08:31	52
		18:06-18:26	52
		23:07-23:27	44
	8#宝龙小区 3 幢 1F 东北侧	01:46-02:06	37
		08:40-09:00	48
		18:37-18:57	47
		23:28-23:58	40
	9#宝龙小区 3 幢 3F 东北侧	01:46-02:06	39
		08:40-09:00	51
		18:37-18:57	50
		23:28-23:58	43
10#宝龙小区 3 幢 5F 东北侧	01:46-02:06	39	
	08:40-09:00	51	
	18:37-18:57	51	
	23:28-23:58	43	
11#宝龙小区 3 幢 9F 东北侧	01:46-02:06	40	
	08:40-09:00	52	
	18:37-18:57	51	
	23:28-23:58	44	

透大检测 H2306243

共 9 页 第 5 页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28	12#衰减断面南 20m	01:45-02:05	42
		08:40-09:20	54
		18:39-18:59	54
		23:39-23:59	46
	13#衰减断面南 40m	01:45-02:05	40
		08:40-09:20	50
		18:39-18:59	50
		23:39-23:59	44
	14#衰减断面南 60m	01:45-02:05	38
		08:40-09:20	50
		18:39-18:59	50
		23:39-23:59	43
	15#衰减断面南 80m	01:45-02:05	38
		08:40-09:20	49
		18:39-18:59	49
		23:39-23:59	42
2023-06-29	1#西城锦园 1 幢 1F 西南侧	01:06-01:26	41
		08:06-08:26	51
		18:07-08:27	52
		23:04-23:24	43
	2#西城锦园 1 幢 3F 西南侧	01:06-01:26	42
		08:06-08:26	52
		18:07-08:27	52
		23:04-23:24	44
	3#西城锦园 1 幢 5F 西南侧	01:06-01:26	43
		08:06-08:26	54
		18:07-08:27	53
		23:04-23:24	45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29	4#西城锦园 4 幢 1F 东南侧	01:04-01:24	38
		08:08-08:28	49
		18:05-18:25	48
		23:06-23:26	42
	5#西城锦园 4 幢 3F 东南侧	01:04-01:24	41
		08:08-08:28	51
		18:05-18:25	51
		23:06-23:26	44
	6#西城锦园 4 幢 5F 东南侧	01:04-01:24	41
		08:08-08:28	52
		18:05-18:25	51
		23:06-23:26	44
	7#西城锦园 4 幢 9F 东南侧	01:04-01:24	40
		08:08-08:28	51
		18:05-18:25	52
		23:06-23:26	43
	8#宝龙小区 3 幢 1F 东北侧	01:34-01:54	38
		08:37-08:57	42
		18:36-18:56	48
		23:34-23:54	39
9#宝龙小区 3 幢 3F 东北侧	01:34-01:54	39	
	08:37-08:57	50	
	18:36-18:56	50	
	23:34-23:54	41	
10#宝龙小区 3 幢 5F 东北侧	01:34-01:54	40	
	08:37-08:57	52	
	18:36-18:56	52	
	23:34-23:54	42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29	11#宝龙小区 3 幢 9F 东北侧	01:34-01:54	41
		08:37-08:57	53
		18:36-18:56	52
		23:34-23:54	43
	12#衰减断面南 20m	01:35-01:55	43
		08:39-08:59	54
		18:37-18:57	53
		23:36-23:56	46
	13#衰减断面南 40m	01:35-01:55	40
		08:39-08:59	52
		18:37-18:57	51
		23:36-23:56	44
	14#衰减断面南 60m	01:35-01:55	39
		08:39-08:59	51
		18:37-18:57	50
		23:36-23:56	44
15#衰减断面南 80m	01:35-01:55	38	
	08:39-08:59	51	
	18:37-18:57	50	
	23:36-23:56	43	

表 2 24 小时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30	16# 24 小时监测点位	00:00-00:59	交通噪声	47
		01:00-01:59	交通噪声	45
		02:00-02:59	交通噪声	46
		03:00-03:59	交通噪声	44
		04:00-04:59	交通噪声	45
		05:00-05:59	交通噪声	43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时间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dB (A)
2023-06-30	16# 24 小时监测点位	06:00-06:59	交通噪声	51
		07:00-06:59	交通噪声	59
		08:00-08:59	交通噪声	58
		09:00-09:59	交通噪声	54
		10:00-10:59	交通噪声	54
		11:00-11:59	交通噪声	56
		12:00-12:59	交通噪声	56
		13:00-13:59	交通噪声	53
		14:00-14:59	交通噪声	52
		15:00-15:59	交通噪声	51
		16:00-16:59	交通噪声	52
		17:00-17:59	交通噪声	57
		18:00-18:59	交通噪声	58
		19:00-19:59	交通噪声	56
		20:00-20:59	交通噪声	56
		21:00-21:59	交通噪声	53
22:00-22:59	交通噪声	53		
23:00-23:59	交通噪声	49		

(以下空白)

采样点示意图



----- END -----

编制人：郭晓娟

审核人：姚洁丹

批准人：钟灿红

签名：郭晓娟

签名：姚洁丹

签名：钟灿红



附表

表 1 车流量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	测量时间	车流量 (辆/20 分钟)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2023-06-28	测西城锦园 1 幢西南侧时	01:15-01:35	8	0	0
		08:10-08:30	92	1	0
		18:07-18:27	87	0	0
		23:08-23:28	19	0	0
	测西城锦园 4 幢东南侧时	01:17-01:37	9	0	0
		08:11-08:31	91	1	0
		18:06-18:26	88	0	0
		23:07-23:27	19	0	0
	测宝龙小区 3 幢东北侧时	01:46-02:06	10	0	0
		08:40-09:00	76	0	0
		18:37-18:57	88	0	0
		23:28-23:58	16	0	0
	测袁减断西南时	01:45-02:05	12	0	0
		08:40-09:20	76	0	0
		18:39-18:59	88	0	0
		23:39-23:59	16	0	0
2023-06-29	测西城锦园 1 幢西南侧时	01:06-01:26	9	0	0
		08:06-08:26	79	0	0
		18:07-08:27	85	1	0
		23:04-23:24	20	0	0
	测西城锦园 4 幢东南侧时	01:04-01:24	8	0	0
		08:08-08:28	77	0	0
		18:05-18:25	82	1	0
		23:06-23:26	19	0	0
	测宝龙小区 3 幢东北侧时	01:34-01:54	10	0	0
		08:37-08:57	84	1	0
		18:36-18:56	76	0	0
		23:34-23:54	17	0	0

检测日期	点位	测量时间	车流量 (辆/20 分钟)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2023-06-29	测袁减断面南时	01:35-01:55	11	0	0
		08:39-08:59	82	1	0
		18:37-18:57	79	0	0
		23:36-23:56	14	0	0

表 2 车流量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	测量时间	车流量 (辆/60 分钟)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2023-06-30	16# 24 小时监测点位	00:00-00:59	15	0	0
		01:00-01:59	12	0	0
		02:00-02:59	12	0	0
		03:00-03:59	6	0	0
		04:00-04:59	4	0	0
		05:00-05:59	5	2	0
		06:00-06:59	65	2	0
		07:00-06:59	265	3	0
		08:00-08:59	254	2	0
		09:00-09:59	123	2	0
		10:00-10:59	89	1	0
		11:00-11:59	92	2	0
		12:00-12:59	83	2	0
		13:00-13:59	76	1	0
		14:00-14:59	65	2	0
		15:00-15:59	54	2	0
		16:00-16:59	50	2	0
		17:00-17:59	223	0	0
		18:00-18:59	254	0	0
		19:00-19:59	167	0	0
20:00-20:59	92	0	0		
21:00-21:59	64	0	0		
22:00-22:59	42	0	0		
23:00-23:59	37	0	0		